

股票代碼：3206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  
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www.kingstate.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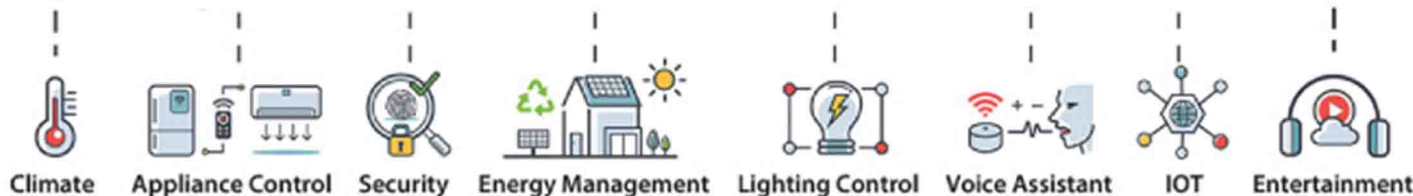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9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 刊印



## SMART HOME APPLICATION



Climate

Appliance Control

Security

Energy Management

Lighting Control

Voice Assistant

IOT

Entertainment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葉方瑜

職 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 話：(02) 2809-5651

電子郵件信箱：ks3206@kingstate.com.tw

代理 發言人：吳惠燕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2) 2809-5651

電子郵件信箱：ks3206@kingstate.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連絡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

電 話：(02) 2809-5651

工廠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

電 話：(02) 2809-5651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 話：(02) 2381-6288

網 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麟、尹元聖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kingstate.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務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7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39
二. 股東結構	4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1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2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2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3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3
十.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3
十一.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3

## 伍、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44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5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 勞資關係	55
六. 重要契約	59
七. 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59

##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8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9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69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70
二. 財務績效	71
三. 現金流量	72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3
六. 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73
七. 其他重要事項	76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7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78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8
附錄（一）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9
附錄（二）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30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〇九年全世界歷經新冠肺炎疫情的肆虐與匯率的劇烈變化，各產業必須面對生存議題也必須在逆境中努力找生存機會。志豐電子在一〇九年除了必須面對疫情/國內外政經環境的快速變化也必須持續與同業激烈的競爭，公司在高度營運風險下，仍不斷的掌握營運擴展機會並加速產品線的昇級與最適組合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一〇九年的營運績效，志豐仍然端出了努力奮鬥的成績！面對一一〇年的新冠肺炎疫情與國內外政經環境持續震盪變化，志豐全體同仁需更謹慎備戰、戰戰兢兢的應對難題以確保持續營運與年度績效目標之達成！在此，特別謝謝全體股東的支持及全體同仁團結合作、堅持協力往前邁進的決心與勇氣，更期許志豐全體同仁不懼怕變化也勇於變化在變化之中找成長機會，專注提升產品與生產的競爭力，持續開發關鍵客戶版圖，用智慧、速度、毅力、堅持繼續讓所有股東對志豐的未來充滿投資的期待。

以下謹向各位股東簡要報告一〇九年度營業成果報告、一一〇年度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策略、未來發展策略以及所面對之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說明。

##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3,390,132仟元，比一〇八年度3,355,818仟元增加34,314仟元，成長1.02%。

在經營利益方面，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156,384仟元，比一〇八年度稅後淨利169,913仟元減少13,529仟元，衰退7.96%。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合併 財務 收支	營業利益	208,627	184,7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9	42,710
	稅前淨利	202,948	227,490
	本期淨利	156,384	169,913
合併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2	8.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70	18.1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	37.64	42.19
	純益率	4.61	5.06
	每股盈餘(元)	2.90	3.15

###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一〇九年度合併新產品開發及延伸機種件數共計471件。
2. 最近二年度合併研發發展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投入之研發費用	105,988	111,686
營業收入淨額	3,390,132	3,355,818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	3.13%	3.33%

### (四)預算執行情形：

未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二、一一〇年度經營方針、重要產銷策略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策略

1. 加速產品整合轉型，提升研發競爭能力
2. 開發關鍵客戶機會，持續擴展營運利基
3. 整合行銷研發業務，爭取市場未來先機
4. 優化關鍵生產制程，降低產品成本結構
5. 整合供應鏈的合作，深化垂直整合優勢
6. 發展系統智能管理，持續營運分析效益

### (二)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持續規劃佈局公司中長期產品發展與營運版圖
2. 持續整合評估產業投資與併購機會以加速擴大營運利基
3. 強化行銷整合以加速爭取電聲及其他市場開發機會
4. 工廠營運效能持續強化供應鏈垂直整合與擴廠聯盟
5. 持續建立營運相關風險預應機制以快速面對挑戰與復原

##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公司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 全球傳染病的風險遽增，營運中斷危機四伏。
2. 中美貿易風險經驗持續，工廠分散議題仍須進行。
3. 全球政治/經濟變動劇烈，營運不確定性升高。
4. 市場需求變化速度快，技術升級速度必須快。
5. 電子產品更迭速度快，高庫存是風險問題。
6. 關鍵研發人才開發養成不易，持續爭取與留才。
7. 工資上漲趨勢不變，生產成本費用持續增高。
8. 中國勞工結構變化，正式工缺工嚴重。

## (二)法規環境

1. 兩地勞資相關法規環境風險成本升高，需完整規劃預應。
2. 目前本公司所進行之業務行為，皆符合各所在地之政策及法律規定，且各地皆有專職管理人員配合因應。
3. 因此所在地各項政策及法律如有變動，相關防範措施與因應調整，皆在公司監督管理範圍內。

## (三)總體經營環境

1. 電聲產業持續蓬勃發展，整合性與技術門檻趨高，產業競爭面臨技術與整合競爭。
2. 全球政治經濟與產業經濟互動影響，需求不確定性高。
3. 匯率變動風險大，多幣別交易及避險議題。
4. 全球連動的議題(中美貿易、傳染病……)，必須加速工廠分散與可能的成本風險。
5. 因應總體經營環境的劇烈變化，公司面對轉型及彈性因應的速度更為急迫。經營穩健中需持續求彈性、求整合、求創新。

綜觀一〇九年，整體經營環境競爭益趨變化與激烈，外部內部的挑戰將更快速與嚴苛，由於志豐全體員工的團結合作與全力以赴讓志豐平安穩健的渡過一〇九年!面對一一〇年，必須正視更多的經營挑戰與風險，也必須持續不斷的爭取市場蓬勃發展的每一個機會，志豐團隊自許必須做好準備並充滿信心的找出公司發展與成長的關鍵並力行實踐，續達成股東對志豐更豐碩的期待。

我們將秉持公司「誠信、創新、追求卓越」的經營理念，繼續強化經營體質、提升經營績效，以追求股東、員工及社會整體的最大價值，並實踐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非常感謝股東、董監事、客戶、供應商持續的支持與肯定，希望大家能繼續支持、賜教與協助。

敬祝各位

富裕安泰. 志業豐盈!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演堂



總經理 張演堂



會計主管 李嘉幼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

- (一)設立日期：民國 68 年 7 月 2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	(02)2809-5651
東莞廠(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石排鎮向西村石崇大道石崇工業園	86-769-8921-2688
蘇州廠(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蘇州高新區嵩山路 128 號	86-512-6616-3866

###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68	志豐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設立，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69	開發 KPE-121 壓電蜂鳴器，領導台灣製造電話鈴趨勢。
76	開始生產超薄型喇叭(揚聲器)及受話器。
77	開始生產電磁式蜂鳴器。
82	辦理現金增資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 購置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10 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85	為擴大產能，於中國大陸成立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
87	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88	辦理現金增資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整。
89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玖仟萬元整。 台灣廠與東莞大朗志豐電子廠通過 QS-9000 & ISO-9001 國際品保認證。 購置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0 號 4 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90	駐極式麥克風開始量產。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玖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貳億陸仟萬元整。 配合業務發展需要而擴充產品線，開始銷售 3 C 連接器。 購置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11 號 9 樓環球經貿科學園區廠房。
91	成立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及張家港志豐科技有限公司。 通過 TL-9000 品質認證。 8 月獲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92	成立專案室負責全新產品之規劃與導入。 取得日本 YAMAMOTO 手機零件廠 Hinge 代理權。
93	6 月正式興櫃市場掛牌。 12 月通過 ISO-14000 環保品質認證。
94	3 月獲經濟部工業局九十四年度產業知識管理技術輔導專案廠商評選，11 月知識管理系統建置專案結案。 為擴展車用電子業務，12 月底完成 TS-16949 品質認證申請程序，95 年 1 月取證。



年度	重要記事
95	8月辦理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18,2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參億零肆佰貳拾萬元整。 因應公司產能擴大需求，成立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10月正式送件申請股票上櫃掛牌，公司準備邁向新的里程碑。
96	2月8日正式掛牌上櫃。 3月辦理現金增資 40,56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24,086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參億陸仟捌佰捌拾肆萬元整。 4月榮獲群光電子最佳供應商獎。 7月榮獲日本理光環保產品認證(Green Partner)。 10月志豐電子 30週年慶。 12月榮獲輝創電子最佳供應商獎。
97	1月董事會通過實施員工持股信託案，並於4月正式實施。 4月董事會通過第一次庫藏股實施案，買回庫藏股計 500 張。 10月董事會通過第二次庫藏股實施案，買回庫藏股計 1,000 張。
98	6月股東會通過董監改選。
99	4月董事會暨6月股東會通過「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100	壓電纖維複材寬音域超薄喇叭技術計畫之執行。 3月董事會通過新訂「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8月董事會通過第三次庫藏股實施案，買回庫藏股計 500 張。 12月董事會通過導入 IFRS 相關作業。 12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101	6月6日董監全面改選，董事長副董事長改選，張演堂先生當選董事長，石明先生當選副董事長。
102	多款耳機設計獲國際知名品牌客戶採用。 超過百項以上技術專利，以高音壓、小型化，提升產品價值為主。 持續擴展汽車電子客群並獲成效。
103	12月董事會通過內控制度與會計制度修訂。 12月董事會通過第四次庫藏股實施。 志豐輔聽器獲選「臺北市友善優良市售身心障礙與高齡者輔具產品」。
104	3月為擴展成品市場，設立深圳辦事處。 4月董事會通過內華達 Union Dashing Investment Limited. 股權購買案。
105	7月東莞大朗廠完成遷至東莞石排。
106	6月提升資訊管理品質，全面更新資訊系統。 擴建遠距收音語音品質測試實驗室，並於 2017 年 10 月 24 日正式啟用。 申請 IATF16949 認證中。
107	1月完成導入鼎新 T100 ERP 系統。 10月蘇州百豐遷新廠。 榮獲 JVC 頒發 2018 年 Best Media Service Award。
108	1月榮獲 JVC 頒發最佳供應商獎。 2月成立 ALEXA AQT 語音測試實驗室。 11月榮獲 MAXELL 頒發最佳夥伴獎。
109	6月獲世界安防監控大廠"最佳服務獎"。 9月取得 ISO45001 職業衛生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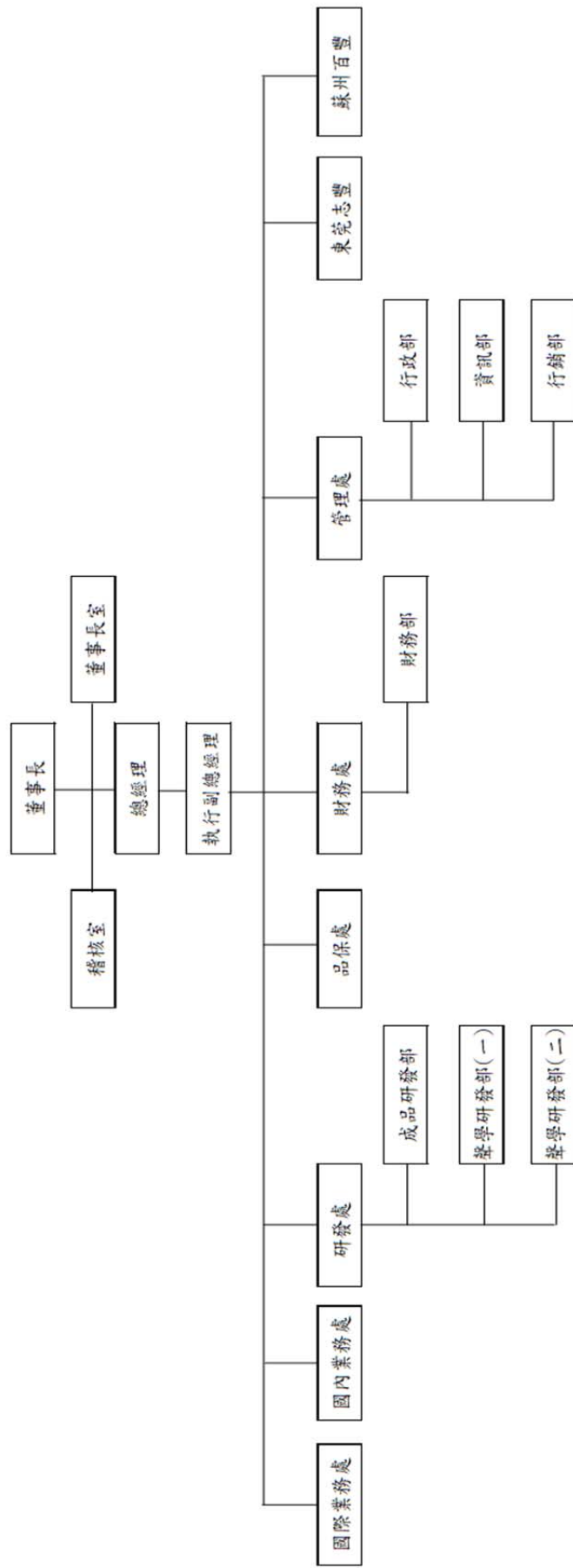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

### (一) 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董 事 長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短中長期經營策略與計劃之規劃。</li> <li>2. 訂定年度總體營運目標並督導執行。</li> <li>3. 公司資源之分配與年度預算之統籌規劃擬訂。</li> <li>4. 綜理各單位組織業務之執行及協調。</li> <li>5. 公司企業形象與對外關係建立。</li> <li>6. 企劃公司營運方針，並推動執行各種專案及改善計畫。</li> </ol>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公司治理。</li> <li>2.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公司作業管理流程。</li> <li>3.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規章執行品質，提出改善建議並追蹤改善，以促進有效管理及增加作業效率。</li> <li>4. 企業風險管理。</li> </ol>
國 際 業 務 處 國 內 業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聲產品之生產、行銷、代理及業務開拓。</li> <li>2. 客戶徵信及售後服務。</li> <li>3. 市場情報之蒐集、分析與提供。</li> <li>4. 營業目標及利潤目標之達成。</li> <li>5. 專案產品開發評估及專案導入。</li> </ol>
行 銷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年度展覽規劃，擴展新客戶新市場機會。</li> <li>2. 產品與市場趨勢探討，協助公司未來佈局規劃。</li> <li>3. 專案產品與新市場通路開發。</li> <li>4. 研發新品發表與業務行銷支援。</li> </ol>
研 發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產品推廣技術應用支援。</li> <li>2. 品質維護與問題改善排除。</li> <li>3. 競爭對手產品分析。</li> <li>4. 產品開發、設計及導入。</li> </ol>
管 理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管理及維護。</li> <li>2. 人力資源、行政、總務、法務、股務、採購等規劃與執行。</li> <li>3. 董事會、股東會等相關作業執行與管理。</li> </ol>
品 保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品質體系與監督改善品質系統執行之狀況。</li> <li>2. 瞭解與釐清客戶品質檢驗規範，提供相關部門以為作業準則。</li> <li>3. 負責客訴立案，了解與釐清所有問題並召集相關單位提出改善方案。</li> <li>4. 建立品質指標及品異處理相關統計報表，以確實提升品質。</li> </ol>
財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會計制度擬訂、會計帳務處理、各類財務報表編制及資料分析。</li> <li>2. 財務規劃、資金調度、銀行往來之相關業務辦理。</li> <li>3. 預算編製、差異分析、提供內外部營運分析之資訊。</li> <li>4. 定期分析檢討子公司管理報告與協調會辦集團財務會計相關事項。</li> </ol>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監察人

#### 1. 董事、監察人資料

110年4月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演堂	男	107.6.8	3年	101.6.6	1,087,118	2.62%	1,500,054	2.78%	0	0	0	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EMBA 健行工專	志豐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富泰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 富豐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昌潤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Kingsstate international、AURORA、Union 董事	無	無	無	詳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伯樂股份有限公司	-	107.6.8	3年	101.6.6	2,170,828	5.23%	3,306,853	6.13%	0	0	0	0	勤益工專 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誠焰	男	107.6.8	3年	106.1.12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	107.6.8	3年	101.6.6	1,061,157	2.55%	1,337,483	2.48%	0	0	0	0	正修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碩士	威豪聯合(股)公司 總經理 方元投資(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方斐世	男	107.6.8	3年	101.6.6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7.6.8	3年	104.6.2	1,045,000	2.52%	4,110,902	7.62%	0	0	0	0	香港中文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	富頂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昌潤投資(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嘉幼	女	107.6.8	3年	104.10.6	112,306	0.26%	144,597	0.27%	0	0	0	0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彭明煌	男	107.6.8	3年	107.6.8	752,000	1.45%	805,380	1.49%	1,000	0.00%	0	0	蘇州大學 企業管理 碩士	台灣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SUN RISE CORP 董事 INFO-TEK HOLDING CO., LTD 董事 精華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信音(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傳世通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傳宇(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游銘鐘	男	107.6.8	3年	101.6.6	0	0	0	0	0	0	0	0	亞東工專 電機工程科	韓翔精密(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芳菊	女	107.6.8	3年	101.6.6	0	0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 大學印刷 工程學系	達邁科技(股)公司 董事 韓翔精密(股)公司 獨立董事 獨芳管理顧問(股) 公司總經理 川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天氣風險管理開發 (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冠筑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	107.6.8	3年	101.6.6	1,081,710	2.60%	647,472	1.20%	0	0	0	0	僑升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明忠	男	107.6.8	3年	101.6.6	0	0	55,000	0.10%	1,029,172	1.91%	0	0	僑升工業(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素瑜	女	107.6.8	3年	107.6.8	1,193,265	2.30%	647,472	1.20%	0	0	0	0	輔仁大學 歷史系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曾淑媛	女	107.6.8	3年	101.6.6	2,163	0.01%	6,804	0.01%	409	0.00%	0	0	隆詮投資(股) 公司財務 煥發有限公司 (台灣)董事長	隆詮投資(股) 公司財務 煥發有限公司 (台灣)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註1：為提高組織運作效率以因應快速產業變化，本公司為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目前維持此模式仍有其必要性；而董事會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確實可達合理監督目的；但考量健全公司治理之需要，會持續開發或養成合適總經理人選。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截至 110 年 4 月 9 日股東名簿記載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富立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79%)廖瑞珠(持股 9.68%)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85%)富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3%)廖見均(持股 3.78%)鍾素珍(持股 3.64%)富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3%)謝明枝(持股 2.71%)張謙正(2.4%)謝明福(2.39%)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方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美珍(91.60%)、陳昱州(5.88%)、陳嫻妤(2.52%)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截至 110 年 4 月 9 日股東名簿記載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富立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鍾素真(45%)張演堂(25%)張雅芝(10%)張淳翊(10%)張謙正(10%)
富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鍾素真(21.33%)謝明福(20%)梁嘉暉(20%)田素姬(13.34%)梁信效(10%)
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鍾素真((35%)廖瑞珠(35%)張演堂(10%)謝明福(10%)田素姬(10%)
富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鍾素真(41.13%)廖瑞珠(35.05%)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8%)謝明福(6%)張演堂(5.36%)
方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方財源(持股 84.3%)蘇鳳仙(持股 10.34%)方斐世(持股 2.68%)方斐民(2.68%)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 年 4 月 9 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之專 業知識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司 發行人 獨立 董事 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張演堂		✓				✓		✓		✓	✓	✓	✓	✓	✓	NO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誠焰		✓	✓	✓	✓	✓		✓	✓	✓	✓	✓	✓	✓	✓	NO
彭朋煌		✓	✓	✓		✓	✓	✓	✓	✓	✓	✓	✓	✓	✓	NO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方斐世		✓	✓	✓	✓	✓		✓	✓	✓	✓	✓	✓	✓	✓	NO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李嘉幼		✓	✓		✓	✓		✓	✓	✓	✓	✓	✓	✓	✓	NO
游銘鐘		✓	✓	✓	✓	✓	✓	✓	✓	✓	✓	✓	✓	✓	✓	NO
謝芳菊		✓	✓	✓	✓	✓	✓	✓	✓	✓	✓	✓	✓	✓	✓	1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黃明忠		✓	✓	✓	✓	✓		✓	✓	✓	✓	✓	✓	✓	✓	NO
吳素瑜		✓	✓	✓		✓	✓	✓	✓	✓	✓	✓	✓	✓	✓	NO
曾淑媛		✓	✓	✓	✓	✓	✓	✓	✓	✓	✓	✓	✓	✓	✓	NO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

- 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

截至 110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比持股率	股數	比持股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演堂	男	101.6	1,500,054	2.78%	0	0	0	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EMBA	志豐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富泰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富豐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昌潤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Kingstate international、AURORA、Union 董事	無	無	無	詳註 1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方瑜	女	99.04	391,315	0.73%	11,292	0.02%	0	0	中興大學經濟系 神達電腦業務專員 冠泰電腦業務專員	昌潤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嘉幼	女	106.12	144,597	0.27%	0	0	0	0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富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昌潤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宥辰	男	98.04	11,544	0.02%	2,836	0.01%	0	0	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大同公司江達電子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定為	男	99.04	289,512	0.54%	204,949	0.38%	0	0	輔仁大學 EMBA 英業達副理 嘉昇科技經理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思穎	女	103.12	16,834	0.03%	0	0	0	0	銘傳大學 EMBA 新金山工業(股)公司 群丞企業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芳伊	女	109.4	984	0.00%	0	0	0	0	華夏工專 勝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註 1：為提高組織運作效率以因應快速產業變化，本公司為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目前維持此模式仍有其必要性；而董事會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確實可達合理監督目的；但考量健全公司治理之需要，會持續開發或養成合適總經理人選。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D、B、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B)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6)	員工認股權證 得認購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I) (註13)		
董事長	張演堂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董事	佰樂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譚誠治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董事	彭明煌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董事	華威聯合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方雙世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董事	富泰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嘉幼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獨立 董事	游錦鐘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獨立 董事	謝芳莉	540	0	2,760	370	2.35%	6,497	0	0	0	0	7.05%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張演堂、佰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誠焰、彭明煌、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斐世、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嘉幼、游銘鐘、謝芳菊	張演堂、佰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誠焰、彭明煌、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斐世、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嘉幼、游銘鐘、謝芳菊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誠焰、彭明煌、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斐世、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嘉幼、游銘鐘、謝芳菊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誠焰、彭明煌、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斐世、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嘉幼、游銘鐘、謝芳菊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無	無	張演堂	張演堂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7	7	7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 109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 110 年度董事會通過過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 109 年度董事會通過過派之董事酬勞金額。如提供房屋、宿舍、配有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 109 年度董事兼任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如提供房屋、宿舍、配有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 109 年度董事兼任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如提供房屋、宿舍、配有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公司應明確定填列公司董事姓名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明忠	360	360	1,183	1,183	1.09%	1.09%	無
監察人	吳素瑜							
監察人	曾淑媛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6)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明忠、吳素瑜、曾淑媛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明忠、吳素瑜、曾淑媛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109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110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109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109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總經理	張濱堂	8,155	8,806	0	0	4,775	4,775	1,980	0	1,980	0	9.53%	9.95%	0	0	0	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葉方瑜																		
副總經理	李嘉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葉方瑜、李嘉幼	葉方瑜、李嘉幼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張濱堂	張濱堂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109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109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110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二。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註9：稅後純益係指109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張演堂	0	2,800	2,800	1.79%
	執行副總經理	葉方瑜				
	副 總 經 理	李嘉幼				
	協理	李定為				
	協理	陳宥辰				
	協理	陳思穎				
	協理	林芳伊				

註：係指110年度經董事會通過109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以108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

-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9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監 察 人	12.97%	13.39%	12.43%	12.63%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除依照公司章程辦理，另本公司100年12月29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依該規程作為評核依循發放董監事之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則依據董事會之決議及公司之管理規章之規定計算及支付，與公司之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且本公司在發放前項人員酬金時，亦考量到未來年度產業成長性、公司擴充政策與現金流量等因素，使公司有充裕資金以應付不確定之經營風險。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109/1/1~110/3/9)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張演堂	6	0	100%	
董 事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誠焰	6	0	100%	
董 事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方斐世	6	0	100%	
董 事	彭朋煌	6	0	100%	
董 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李嘉幼	6	0	100%	
獨立董事	游銘鐘	6	0	100%	
獨立董事	謝芳菊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議題並未涉及董事利益迴避之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為加強董事會職能及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已於 110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以下相關修訂:

1.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之規定,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2.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之規定,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並修訂部分條文。
3.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第三條規定新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 依據 109 年 6 月 1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規定,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5.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2 月 19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21402 號規定,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6.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8 年 5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800565491 號規定,修正「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7.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2 月 19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21402 號規定,修正「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8.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規定,修訂「公司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規則」。
9.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規定,修訂「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10.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12. 董事會 109 年年度績效評估結果為優良,已提報董事會,已經依法令規定於 3 月底完成申報。

2. 最近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訓練進修記錄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張演堂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董事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誠焰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董事	彭朋煌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董事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斐世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董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嘉幼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獨立董事	游銘鐘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獨立董事	謝芳菊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監察人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明忠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監察人	吳素瑜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監察人	曾淑媛	109/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109/1/1~110/3/9)開會6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明忠	6	100%	
監察人	吳素瑜	6	100%	
監察人	曾淑媛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 為建立監察人監督公司運作之機制,本公司特訂定貪污瀆職管理辦法並公告監察人聯絡方式,如同仁發現任何貪污瀆職違法之行為,得以書面、電話、傳真或電子郵件或其他足以敘明違規事實之方式,檢具照片、錄影帶或相關之證據資料,向審查單位檢舉。審查單位之編制,監察人為當然主任委員,並依權責得成立審查小組。

2. 股東與監察人之意見溝通,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監察人姓名,聯絡電話與網址,可與其聯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為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已於110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廢除「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與新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109年2月19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10900521402號規定，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爰廢止本公司舊辦法並重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經110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公司治理守則明確規範並實施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董監事及協理級以上主管，每月定期向公司申報持股異動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等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之。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一) 本公司於2021.3.9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強化董事會職能」項即擬訂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遴選並已於2017.6.8股東會通過修訂通過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評估候選人之相關資格條件，確保恪遵「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維持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二) 衡諸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名單，分別擅長及具有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二) 公司依法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已於110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預計今年起執行審計委員會運作。 (三) 配合2018.12.27修正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18、19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並向交易所或櫃買中心申報績效評估結果，109年已依相關辦法進行評鑑，110年第一季將完成申報作業。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08年12月24日第六次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期發揮董事會自我管理以提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次年第一季定期辦理董事會自評與同儕互評；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	<p>度績效評估。</p> <p>※董事會109年年度績效評估結果： 經受評董事/薪酬委員書面問卷之加權平均分數後，109年度董事會之運作及管理績效等符合公司營運期待且表現優良。</p> <p>(四) 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會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依2021.3.9更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目前公司治理兼職單位為管理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內有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聯絡窗口資訊，提供予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絡。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 本公司網址為www.kingstate.com.tw，並有專人負責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指定專人揭露財務、業務各項資訊，設置發言人聯絡資訊及法說會相關資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 1. 明訂並送審在地勞工局審核通過之員工工作規則(北府勞安字第098092238號)，依法確保勞工權益。 2.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退休金提撥皆依相關規定辦理，以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 3. 本公司依法設有福利委員會，福利金提撥與使用皆符合法令規定。 4. 本公司除幫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並額外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國外出差另投保旅遊意外險，以確保僱員工權益。 (二) 僱員關懷 1. 本公司為使遭逢急難困境之員工，及時給予協助紓解臨時之急難，訂有急難救助實施辦法。 2. 針對傷病住院/疾病醫護/喪葬/重大災害救助，可申請急難救助。 3. 員工本人、配偶、員工之直系親屬生病住院需緊急處理時，公司代表得依實際狀況進行電話或探視慰問，並有明確支付禮品與慰問金額的規定。 4. 本公司積極配合法令及政府政策，提倡節能減碳及5S等環境保護，提供員工優良辦公環境。 5. 本公司福委會針對員工之婚喪喜慶，訂有明確之福利措施。 6. 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客戶、金融機構、利害關係人等皆保持良好之互動並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依法已於 100.12.29 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110.3.9 董事會決議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
2. 本公司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設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3 人，委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謝芳菊小姐、獨立董事游銘鐘先生以及陳麗美小姐三人，經 107 年 6 月 19 日董事會提名決議續任，任期自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1 日。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依組織規程第 4 條(職權)規定如下：
  - (1) 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
  - (2) 訂定董事之薪酬結構與標準。
  - (3) 訂定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薪酬標準。
  - (4) 訂定年度調薪政策。
  - (5) 訂定特別獎金提撥政策。
  - (6) 其他經董事會授權之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3) 針對董事及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4. 本公司皆依規定召開薪酬委員會，相關議事皆依相關法規作業。

###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全文完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 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游銘鐘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謝芳菊			✓	✓		✓	✓	✓	✓	✓	✓	✓	0	符合
委員	陳麗美			✓	✓	✓	✓	✓	✓	✓	✓	✓	✓	0	符合

註 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2 日至 110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謝芳菊	4	0	100%	
委員	游銘鐘	4	0	100%	
委員	陳麗美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 三、109 年度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薪委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3.10	1. 108 年度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2. 108 年董監事酬勞發放原則討論案。 3. 108 年員工酬勞發放原則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8.11	1.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協理級(含)以上 108 年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12.29	1. 110 年年度營運目標與協理級以上 KPI 討論案。 2. 110 年員工酬勞與績效獎金分配計算作業辦法討論案。 3. 員工持股信託討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配合109年2月19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費中心證櫃監字第10900521402號規定，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爰廢止本公司舊辦法並重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參照該守則相關規定訂定公司本身之「公司治理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公司2020.3.10更新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本公司目前企業社會責任規畫執行兼職單位為管理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務之規畫。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集團所屬東莞廠與蘇州廠已導入ISO14001取得認證，有關環境議題持續規畫執行中。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	V V V V V	(一) 集團所屬東莞廠與蘇州廠導入ISO45001(OHASAI8001)系統，兩廠皆於2020年8月取得認證。 (二) 有關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公司皆明訂於公司員工工作規則、薪資管理辦法、福委會辦法中；有關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每半年度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皆會更新通過次年度員工酬勞與績效獎金分配計算作業辦法，並依法執行之。 (三) 公司每年都會消防等安全檢測，全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提供健康檢查。 (四) 公司每年皆有年度培訓計畫並執行之。 (五) 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V	(六) 公司有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遵循相關規範與實施。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目前尚未執行。	規畫中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41134 號函規定，因應「新版公司治理藍圖(2018-2020)」，於年報加強揭露非財務性資訊並參考國際重要發展趨勢已於 202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爰廢止本公司舊辦法並重新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目前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進行 43 週年慶感恩送愛關懷活動募款，為樂山教養院總計募 100,000 元。</p> <p>2. 本公司參與樂山教養院 109 年 12 月耶誕老人公公送禮並全數認捐院生耶誕禮物合計 16,500 元。</p>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 (六) 履行誠信經營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為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以誠信為基礎，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無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無接受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無接受不合理禮物及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於 10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104 年 0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報股東會。又於 109 年 0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110 年 03 月 09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04年0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明確規範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又於109年0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報股東會。110年03月09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p>			無重大差異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配合重要客戶要求簽訂廉潔保證書、供應商合約簽訂廉潔保證條款。</p> <p>(二) 相關運作及由管理單位負責相關規範之執行。</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配合迴避，也配合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配合不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所有經理人皆要求簽訂非常規交易聲明書。</p> <p>(四) 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及內控機制，本公司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將人事、財務、營業、生產、資材等管理機能由電腦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本公司亦建立專業獨立之內部稽核運作架構，運作架構共分三大層面，第一層面由隸屬於公司董事會之稽核室負責執行，第二層面則由企業總管理處進行例行性及專案性之獨立稽核，另基於內部稽核係全體員工之職責，因此於第三層面要求公司各部門亦應定期進行自主性之業務檢查，以利落實內控精神至公司各個層面。</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明確於公司經營理念於口號、公司網站，並於新人訓練中列為固定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為求內、外部落實執行，除不定期宣導外，特明訂「貪污瀆職檢舉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檢舉方式、檢舉審查、檢舉保障、檢舉獎勵。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內外部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持續依所規範之誠信經營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100年3月17日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當年年度提報股東會。104年3月10日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10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39898號函，為因應國際間反貪防腐、供應鏈管理、營業秘密保護、公平競爭及吹哨者制度等發展趨勢，暨為明確我國企業社會責任涵蓋範疇、強化公司治理、加強食品安全及環境保護措施、提昇非財務資訊透明度及對利害關係人權益之重視，爰廢止舊辦法並重新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提報股東會。又於109年0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並提報股東會。110年03月09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守則」，並將提報股東會。			
2.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營運所在地相關法令，104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又於109年03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110年03月09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提報股東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10日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實施。另110年3月9日再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可於公司網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有關財務資訊透明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目前皆尚未取得證照。

2. 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職務	姓名	課程	時數
總經理	張演堂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執行副總經理	葉方瑜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財務長 (會計主管進修)	李嘉幼	5G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	3H
		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3H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H

3. 本公司董事會至目前為止，已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3 月 9 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0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演堂 簽章



總經理：張演堂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9.6.9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已依決議結果執行。
		2. 承認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已訂定 109 年 09 月 04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09 年 09 月 24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 元)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於 109 年 7 月 22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6.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一〇九年度及截止至一一〇年三月九日止之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09.03.10	第 1 次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審議案。 2.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討論。 5.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提請討論。 6.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提請討論。 7.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案，提請討論。 8.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提請討論。 9. 「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案，提請討論。 10. 通過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11. 109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作業案，提請討論。 12. 108 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109.05.12	第 2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提請審議案。 2. 109 年股東會地點變動案，提請討論。
109.08.11	第 3 次	1. 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訂定案，提請討論。 2. 本公司 109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提請討論。
109.11.10	第 4 次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提請討論。
109.12.29	第 5 次	1. 110 年度營運計畫及營運目標及預算討論案。 2. 110 年稽核年度工作計劃案。 3. 110 年年度營運目標與協理級以上 KPI 討論案。 4. 110 年員工酬勞與績效獎金分配計算作業辦法討論案。
110.03.09	第 1 次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審議案。 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全面改選董事案。

	<p>4.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5. 11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討論案。</p> <p>6. 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p> <p>7. 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p> <p>8.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討論。</p> <p>9.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提請討論。</p> <p>10.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討論。</p> <p>11. 新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提請討論。</p> <p>12. 新訂「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提請討論。</p> <p>1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p> <p>1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p> <p>15. 修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p> <p>16. 修訂「IFRS 會計制度」案,提請討論。</p> <p>17. 修訂「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管理作業」案,提請討論。</p> <p>18. 修訂「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案。</p> <p>19.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提請討論。</p> <p>20.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提請討論。</p> <p>21. 「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案,提請討論</p>
--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麟	尹元聖	109/1/1-109/12/31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19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2,200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麟	尹元聖	2,200		40		150	190	V		109/1/1-109/12/31	非審計公費-其他主要係移轉訂價報告查核。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張演堂	5,000	0	0	0
董事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0	0	0
	代表人:許誠焰	0	0	0	0
董事	彭朋煌	23,000	0	0	0
董事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方斐世	0	0	0	0
董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	0	30,000	0
	代表人-李嘉幼	1,000	0	0	0
獨立董事	游銘鐘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芳菊	0	0	0	0
監察人	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	0	(288,000)	0
	代表人:黃明忠	35,000	0	20,000	0
監察人	吳素瑜	0	0	0	0
監察人	曾淑媛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葉方瑜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嘉幼	1,000	0	0	0
協理	陳宥辰	0	0	0	0
協理	李定為	0	0	0	0
協理	陳思穎	0	0	0	0
協理	林芳伊	0	0	0	0

註1.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嘉幼	4,110,902	7.62%	0	0	0	0	張演堂	董事長	
							謝明福	富泰營造之董事 佰樂之董事長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佰樂董事長與富泰營造董事為同一人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誠焰	3,306,853	6.13%	0	0	0	0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	
							謝明福	佰樂之董事長	
富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7,484	3.78%	0	0	0	0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嘉幼為富頂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43,575	3.42%	0	0	0	0	無	無	
張演堂	1,500,054	2.78%	0	0	0	0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秀榮	姊姊	
謝明福	1,363,389	2.53%	0	0	0	0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佰樂之董事長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斐世	1,337,483	2.48%	0	0	0	0	無	無	
吳素瑜	1,241,472	2.30%	0	0	0	0	無	無	
張秀榮	1,060,544	1.97%	0	0	0	0	張演堂	姐弟	
李松美	1,029,172	1.91%	0	0	0	0	無	無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2)		綜合投資(1)+(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	16,158,120	100%	0	0	16,158,120	100%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780,000	100%	0	0	780,000	100%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	100%	0	0	2,900,000	100%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0	20.42%	0	0	5,900,000	20.42%
UNION DASHING	500,000	100%	0	0	5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 元 )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 仟 元 )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 仟 元 )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68.07	10	500	5,000	500	5,000	設立股本	無	—
82.10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1
88.11	10	4,500	45,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89.09	10	9,000	9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0.09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90.12	10	26,000	260,000	26,000	26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5.08	10	39,800	398,000	28,600	286,000	現金增資 26,000 仟元	無	註 6
95.09	10	39,800	398,000	30,420	304,200	盈餘轉增資 18,200 仟元	無	註 7
96.03	10	39,800	398,000	34,476	344,760	現金增資	無	註 8
96.08	10	100,000	1,000,000	36,885	368,846	盈餘轉增資 24,086 仟元	無	註 9
97.08	10	100,000	1,000,000	38,203	382,029	盈餘轉增資 13,183 仟元	無	註 10
98.08	10	100,000	1,000,000	38,761	387,609	盈餘轉增資 5,580 仟元	無	註 11
99.08	10	100,000	1,000,000	39,139	391,385	盈餘轉增資 3,776 仟元	無	註 12
100.07	10	100,000	1,000,000	38,639	386,385	註銷庫藏股減資 5,000 仟元	無	註 13
100.08	10	100,000	1,000,000	39,401	394,013	盈餘轉增資 7,628 仟元	無	註 14
100.12	10	100,000	1,000,000	38,901	389,013	註銷庫藏股減資 5,000 仟元	無	註 15
101.08	10	100,000	1,000,000	40,821	408,213	盈餘轉增資 19,201 仟元	無	註 16
102.08	10	100,000	1,000,000	41,627	416,277	盈餘轉增資 8,064 仟元	無	註 17
103.08	10	100,000	1,000,000	42,039	420,390	盈餘轉增資 4,113 仟元	無	註 18
103.11	10	100,000	1,000,000	41,539	415,390	註銷庫藏股減資 5,000 仟元	無	註 19
104.08	10	100,000	1,000,000	43,616	436,160	盈餘轉增資 20,770 仟元	無	註 20
105.08	10	100,000	1,000,000	44,924	449,245	盈餘轉增資 13,085 仟元	無	註 21
106.08	10	100,000	1,000,000	45,822	458,230	盈餘轉增資 8,985 仟元	無	註 22
106.09	10	100,000	1,000,000	51,823	518,23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註 23
107.08	10	100,000	1,000,000	52,859	528,595	盈餘轉增資 10,365 仟元	無	註 24
108.08	10	100,000	1,000,000	53,917	539,167	盈餘轉增資 10,572 仟元	無	註 25

註 1：82.10.28 建一字第 791317 號函核准  
 註 2：88.11.25 經(88)商字第 88353410 號函核准  
 註 3：89.09.02 經(89)商字第 89324912 號函核准  
 註 4：90.09.19 經(090)商第 09001367170 號函核准  
 註 5：90.12.21 經九〇商字第 09001504810 號函核准  
 註 6：95.08.29 經授中字第 09532757660 號函核准  
 註 7：95.09.04 經授中字第 09532766460 號函核准  
 註 8：96.03.01 經授中字第 09631738470 號函核准  
 註 9：96.08.06 經授中字第 09632549180 號函核准  
 註 10：97.08.07 經授中字第 09732814050 號函核准  
 註 11：98.08.21 經授中字第 09832909970 號函核准  
 註 12：99.08.26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51185 號函核准  
 註 13：100.07.27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44632 號函核准

註 14：100.08.29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53476 號函核准  
 註 15：101.01.31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04671 號函核准  
 註 16：101.08.30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54898 號函核准  
 註 17：102.08.22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52141 號函核准  
 註 18：103.08.22 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2682 號函核准  
 註 19：103.11.14 北府經司字第 1035195931 號函核准  
 註 20：104.08.0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69311 號函核准  
 註 21：105.08.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01425 號函核准  
 註 22：106.08.0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50774 號函核准  
 註 23：106.09.13 經授商字第 10601129380 號函核准  
 註 24：107.08.10 經授商字第 10701097430 號函核准  
 註 25：108.08.21 經授商字第 10801111600 號函核准

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53,917	46,083	100,000	

註：本公司已於 96 年 2 月 8 日上櫃掛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股東結構

單位：股 / 110 年 4 月 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2	131	12,725	16	12,874
持有股數	0	38,124	14,915,177	37,730,906	1,232,414	53,916,621
持 股 比 例	0	0.07%	27.66%	69.98%	2.29%	1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4 月 9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8,870	345,759	0.64
1,000 至 5,000	3,050	6,182,320	11.47
5,001 至 10,000	454	3,506,417	6.50
10,001 至 15,000	153	1,941,990	3.60
15,001 至 20,000	76	1,393,351	2.58
20,001 至 30,000	96	2,446,921	4.54
30,001 至 50,000	59	2,360,906	4.38
50,001 至 100,000	56	3,877,680	7.19
100,001 至 200,000	28	3,828,458	7.10
200,001 至 400,000	14	4,181,972	7.76
400,001 至 600,000	3	1,474,206	2.73
600,001 至 800,000	3	1,887,333	3.50
800,001 至 1,000,000	2	1,658,380	3.08
1,000,001 以上自行 視實際情況分級	10	18,830,928	34.93
合 計	12,874	53,916,621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 5%以上或持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4,110,902	7.62%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3,306,853	6.13%
富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7,484	3.78%
佰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43,575	3.42%
張演堂	1,500,054	2.78%
謝明福	1,363,389	2.53%
華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1,337,483	2.48%
吳素瑜	1,241,472	2.30%
張秀榮	1,060,544	1.97%
李松美	1,029,172	1.9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37.85	47.10
	最低	21.65	21.45	33.60	
	平均	30.94	35.48	37.6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95	19.01	18.33	
	分配後	15.95	(註 2)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53,917 仟股	53,917 仟股	53,917 仟股
	每股盈餘	追溯前	3.15	2.90	0.56
		追溯後	3.15	(註 2)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註 2)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	0	(註 2)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9.82	12.23	16.79
	本利比(註 4)		15.47	(註 2)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6.46%	(註 2)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待 110 年度股東常會後決議。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
2.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30% 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股利總額 10% 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本年度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 110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0,391,554
減：109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退休金精算費用)	(1,962,605)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156,384,102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5,442,150)
加(減)：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646,956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230,017,857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紅利(2 元/股)	(107,833,24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2,184,615

註：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僅經董事會擬議，尚需經股東會核議。

董事長：張演堂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擬議提股東會通過，預計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應不致會有重大之影響。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提撥率為不低於 1%。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撥率為不高於 3%。

三、其餘得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以上分派比例，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無此情形。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分派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7,903,124 元。

B. 分派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 0 元。

C. 分派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3,942,264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A. 分派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 0 股。

B. 分派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占本期稅後純益之比例 0%。

C. 分派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占員工酬勞之比例 0%。

### 4. 上年度盈餘用以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民國 108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9,199 仟元及 4,589 仟元，合計 13,788 仟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任何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十一、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本公司所經營業務內容如下列所示：

- (1)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2)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3)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4)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5)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6)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8)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9)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0)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1)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12)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3)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4)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5)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6)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1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8)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9)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20)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2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本公司 109 年度主要產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109 年度	比重 (%)
音頻成品	1,715,670	50.61%
聲學元件	1,667,197	49.18%
其他類	7,265	0.21%
合計	3,390,13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壓電式蜂鳴器、電磁式蜂鳴器、喇叭音箱、受話器、壓電式警報器、MEMS 麥克風、頭戴耳機、藍牙穿戴裝置、智能裝置、無線警報器、物聯網產品、數位智能輔聽器。



####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專案名稱	功能用途
Smart home 系列產品 (smart device )	居家安防應用
5G 微基站警報器 (5G mm wave alarm )	5G 基站 警示發聲用
高音壓超薄警報器 (High SPL Siren)	I. O. T 無線網路產品
A. I 智能 無線 earphone ( A. I wireless earphone)	手機/3C 藍牙無線音樂產品
AVG 警報器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無人搬運車系統
TWS 降噪耳機 (TWS ANC Earphone )	NB/手機/3C 藍牙無線音樂產品
KALA-OK 頭戴式耳機 (KALA-OK headset)	NB/手機/3C 藍牙無線音樂產品
高階觸控耳機 (Touch earphone )	NB/手機/3C 藍牙無線音樂產品

#### (二) 產業概況

本公司之主要生產產品包括壓電式蜂鳴器、電磁式蜂鳴器、喇叭、受話器、駐極式電容麥克風、耳機、藍牙產品、輔聽器等，運用範圍包括汽車電子、安防、醫療、穿戴裝置、智慧家庭、電腦、通訊、數位相機、消費性電子產品、多媒體產品、家電產品等，以下就各產品之產業現況及發展說明如下：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蜂鳴器系列：

蜂鳴器(Buzzer)種類分為二種，一為壓電式蜂鳴器、二為電磁式蜂鳴器。蜂鳴器主要為發出特定聲響，功能可由一般確認音到超大音量之警報聲，加上設計容易及使用方便，因此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汽車電子、衛星導航、工業儀器、醫療器材、保全、通訊、家電、電鈴、門禁系統、穿戴裝置、收銀機/條碼機、煙警器…等皆有應用。

##### (2) 喇叭系列：

揚聲器(Speaker)俗稱為喇叭，主要功能為發出聲音，用於音響系統、會議電話、多媒體電腦、行動電話、電子辭典、電子書、汽車電子、安防監控、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數位相機、衛星導航、高速公路收費系統與遊戲機…等。

(3) 麥克風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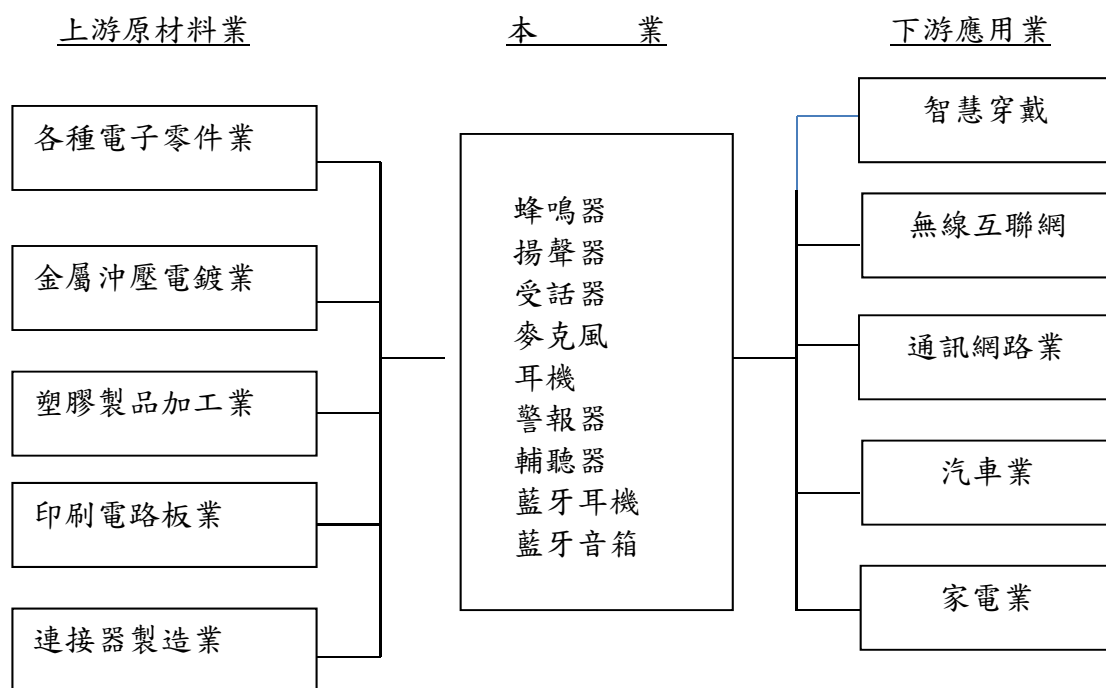
麥克風(Microphone)，主要功能為接收聲音，應用範圍有視訊監控、電話機、無線耳機、錄音筆、醫療器材、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平板、視訊會議、通訊系統、汽車免持麥克風等。

(4) 耳機及藍牙系列：

主要市場為消費性電子、車用免持系統、行動裝置、手機、平板及視訊系統產業。將原利基產品(喇叭、受話器、麥克風)成品化，擴大需求市場範圍與提供客戶端進一步服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聲產品屬電子產業之一環，其由上游之塑膠射出、金屬沖壓、線材加工等及電子零件等業者提供相關零組件，再經由電聲廠商進行組裝測試後，經代理商或本身之行銷通路將產品售予下游產業使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蜂鳴器系列：

由於資訊行動產業蓬勃發展，產品規格朝向多功能、提升音壓、防水性等高附加價值邁進。因應未來穿戴式電子產品的成長，也積極規畫小型化、薄型化的產品及自動化產線擴展。

(2) 喇叭系列：

近年來各種資訊產品皆朝向輕薄短小之趨勢發展，使得喇叭亦朝向外型輕薄短小、多合一功能、高功率、寬頻表現優異聲音、立體聲與易安裝等發展方向。智能家居、語音助理、智慧穿戴及行動裝置高速成長，使揚聲器產品需求隨之成長。

(3) 麥克風系列：

駐極式電容麥克風因應穿戴裝置、耳機、智能家居、語音通訊等市場趨勢發展迅速，使需求亦積極成長。

(4) 耳機及藍牙系列：

本公司自行開發優勢喇叭、受話器及麥克風單體，搭配不同材質及結構設計的振膜，並結合自行開發高質感耳機 ID 設計，或搭配客戶規格需求，提供高音質入耳及頭戴耳機、藍牙、真實無線及音箱喇叭系列成品。也自行開發出高解析度振膜 (Hi-Res)，耳機用專利防水套件(可達 IP57)等，提供給客戶多樣化解決方案。

#### 4. 競爭情形

(1) 蜂鳴器系列：

主要分為壓電式蜂鳴器及電磁式蜂鳴器，志豐為蜂鳴器之領導商，並朝小型化、SMD TYPE、防水等高附加價值邁進。主要競爭廠商為日系與美系大廠。

(2) 喇叭系列：

台灣與大陸的喇叭供應商近年來蓬勃發展，已逐漸取代原日系與歐系國際知名品牌廠商的市佔率。

(3) 麥克風系列：

產品技術層次較高，且需與系統搭配使用，以日系、韓系與美商為主。

(4) 耳機及藍牙系列：

中高階產品以台灣廠商為主，然大陸廠商生產技術漸見成熟，已逐步追上台廠。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5G 寬頻潛在應用服務發展方向上，即時低延遲、大量、同地點、多人的資料傳輸，目前 5G 鎖定的應用服務包括智慧車聯網、智慧醫療、智慧教育、緊急疏散服務、遊戲服務、智慧家庭/居家安全，其中智慧車聯網、智慧醫療、遠距教育、緊急疏散皆需要建構基礎建設、普及低價的終端，此與社會福利有極大的相關性，各國政府將在 5G 應用服務下扮演重要的主導角色，也代表著 5G 為先進國家未來社會發展與產業競爭的核心。

5G 的優勢除了傳輸速度與傳輸聲音/影像品質皆有明顯提升外，還提供了快速移動情境中的穩定傳輸優勢，此將促使 5G 應用服務更為普及與廣泛。例如透過在救護車上的相關檢測及遠距影像傳輸系統的佈建，在繁忙的車陣中，可以透過 5G 影像傳輸及視訊會議的方式與當地醫療院所溝通，提供病患更即時的治療，增加存活率，此即為結合交通與醫療的應用。

在遠距教育方面，將透過各種影像/雙向語音讓學生和民眾可以無時無刻的學習，例如透過 VR 虛擬實境、立體影像等技術詮釋歷史故事，讓使用者可以有非常真實的體驗，彷彿身處在現場一樣；或是老師以遠距離教學時，結合立體影像讓學生感覺老師就在現場教學一樣，對話、互動都和真實的環境一樣。在緊急救援方面，將確保每個場域的感測器都能以最節能方式保持即時的連線，一旦感測器所蒐集的資料，回傳到雲端資料庫進行分析後，預測或發現有緊急事故發生時，便可以快速回報相關單位（如保全、警察局、消防局、醫院等）進行處理，達到避免或降低事故的發生率和傷害程度。

此外，公司研發團隊透過聲學/結構/物理學/Comsol 模擬技術方面的優勢，更全面佈局發展各式樣的應用專利，使產品的深度/廣度更具保護性及價值性，利基產品如蜂鳴器、揚聲器、麥克風、耳機等產品線更輕、薄、小的高性能材料元件，並以這些研發新材料運用於免持、穿戴裝置等 TWS 藍牙無線相關電聲成品配件的開發。

近年來研發團隊引進各項聲學、結構、材料等先進的模擬分析技術（FMEA 失效分析、3D 組立分析、DFM 模流分析…等）與工藝設計等相關軟硬體設備，並第一時間提供客戶最佳的設計結構，有效縮短開發時間及可量產化工程轉移，提高產品研發效率，增加產品競爭力及獲利利潤。

## 2.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
研 發 費 用	111,686	105,988	25,860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3,355,818	3,390,132	929,840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比例	3.33%	3.13%	2.78%

3.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一百零八年度	1. 智能門鎖音箱( Door bell box-spk) 2. 高聲壓 SMD Buzzer (Hi-SPL BUZZER) 3. E-Call 喇叭音箱 (E-call system box-spk ) 4. 藍牙-降噪頸帶式耳機( BT-ANC earphone ) 5. 車載免提麥克風 ( CAR Handfree microphone ) 6. 藍牙 5.0 耳機 (BT-5.0 earphone ) 7. 車載多功能警報器(Mutin tone siren system )
一百零九年度	1. 智能門鎖音箱( Door bell box-spk) 2. E-Call 喇叭音箱 (E-call system box-spk ) 3. TWS-ANC 降噪耳機( TWS-ANC earphone ) 4. 車載免提麥克風 ( CAR Handfree microphone ) 5. 無線 I.O.T (Wireless I.O.T ) 6. 居家多功能警報器(Mutin tone siren system )
一百壹拾年報刊印日止截至年	1. 薄型門鎖音箱( Door bell box-spk) 2. E-Call 喇叭音箱 (E-call system box-spk ) 3. 智能 TWS-ANC 降噪耳機( TWS-ANC earphone ) 4. 車載免提音箱( CAR Handfree box-spk ) 5. 無線 I.O.T (Wireless I.O.T ) 6. 5G 微基站警報器( 5 G mm-wave siren system )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計畫:

###### (1) 行銷策略

- A. 拓展主要運用市場之關鍵客戶及增加市佔率。
- B. 展開電子商務推廣及強化廣告行銷。
- C. 運用志豐電聲零件之基礎，延伸為電聲成品之完整解決方案提供者。
- D. 兩岸三地業務團隊佈局，即時就近服務客戶並配置 FAE 以提供客戶技術服務優勢。

###### (2) 經營管理

- A. 建立企業內知識管理系統。
- B. 建立完整的人力資源管理，加強培養優秀人才。
- C. 強調服務策略之顧客中心導向。
- D. 提供完整的品質系統。
- E. 明確工廠定位與提升廠務競爭力。
- F. 加強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工生產依賴度，提高效能。
- G. 產業策略合作，強化垂直水平整合。
- H. 強化物料供應鏈及增加優質供應商。

###### (3) 研究開發

- A. 掌握通訊市場產品走勢，據以規劃產品研發方向。
- B. 以研發專長滿足客戶 ODM/OEM 需求。
- C. 建立研發技術全面性之解決方案，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 D. 發揮電聲領域專長，取得相關技術專利。
- E. 建立語音通訊品質測試實驗室，提供 Amazon Alexa, Microsoft Teams 等測試及認證預測服務。
- F. 強化藍牙天線及程式軟體開發，提供客戶全方位電聲解決方案。

##### 2. 長期計畫:

###### (1) 行銷策略

- A. 海外行銷點的設立，提供客戶技術支援、產品交期等即時性專業服務，提高市佔率。
- B. 提供關鍵客戶完整電聲成品解決方案，與客戶共同成長。
- C. 全球化營運佈局。

###### (2) 經營管理

- A. 建立企業優質文化，以誠信、創新、追求卓越的企業文化。
- B. 推動企業電子化，整合跨國營運資源，做為國際化策略之基礎。

### (3) 研究開發

- A. 與客戶共同開發建立應用導向的研發團隊，以開發具市場利基之先進產品。
- B. 致力前端技術分析模擬系統，縮短研發及量產時程。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109 年度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大 陸	1,375,237	40.57%	1,151,074	34.30%
日 本	602,520	17.78%	481,039	14.33%
荷 蘭	365,751	10.79%	490,300	14.61%
美 國	227,579	6.71%	262,296	7.82%
俄 羅 斯	183,973	5.42%	300,751	8.96%
台 灣	141,301	4.17%	-	-
德 國	115,897	3.42%	-	-
其他國家	377,874	11.14%	670,358	19.98%
合 計	3,390,132	100%	3,355,818	100%

#### 2. 市場占有率

大中華地區：各類消費性電子市佔率分別為 10~20%，全球智能家居市佔率約 18%，近年汽車電子及安防市場市佔也逐步攀升。

歐美地區：智能家居、汽車電子、安防監控等運用產業亦因新產品積極推出，而穩定成長中。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研發生產之電聲產品符合近年蓬勃成長之智能家居市場與汽車電子商機。並因應新興產業如：AR、VR、無人機、穿戴裝置、智慧家庭等，研發高效能電聲零件及多媒體成品。

近三年主要市場銷售量預估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台

項目 / 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預估)	2022 年 (預估)
Wearables	396	480	565
NB+Desktop	303	290	270
Automotive	77	84	90
Headphone	460	525	610

#### 4. 競爭利基

- (1) 產品自主研發設計及取得多項產品專利。
- (2) 完善的品質系統符合國際規範。
- (3) 研發製造經驗豐富，產品線完整。
- (4) 製程彈性化及交期迅速。
- (5) 兩岸三地之 FAE 團隊，提供客戶專業技術服務。
- (6) 高度垂直整合的生產能力。
- (7) 導入高效率自動化設備。
- (8) 全球行銷佈局及擁有關鍵顧客群。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志豐電子以自有品牌行銷全球，客群多為世界知名廠商，並累積長年密切合作關係，加上電聲運用產業需求急速成長，發展利基可期。

##### (2) 不利因素

大陸本土電聲零組件廠持續成長中，以低價搶單，另外對於匯率波動與勞動成本上漲，造成成本競爭壓力。

因應對策：

- (1) 加強產品客製化能力，並依據客戶機構需求，組裝的搭配性考量設計，並提供客戶產品增值服務，以技術領先產品(差異化)接單。
- (2) 垂直整合與強化產線自動化，提高生產效率與增加成本競爭力。
- (3) 發展模組化與電聲成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產生與客戶雙贏之綜效。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或功能
蜂鳴器系列	汽車電子、衛星導航、工業儀器、醫療器材、保全、通訊、家電、電鈴、門禁系統、穿戴裝置、收銀機/條碼機、煙警器…等皆有應用。
喇叭系列	家用機器人、會議電話系統、音響系統、無線耳機、電子辭典、汽車電子、安防監控、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數位相機、衛星導航、高速公路收費系統與遊戲機…等。
麥克風系列	視訊監控、電話機、行動電話、無線耳機、錄音筆、醫療器材、電腦週邊(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多媒體、視訊會議、通訊系統、視訊系統)等。
耳機及藍牙系列	廣泛銷售運用消費性電子、藍牙免持系統、行動裝置、藍牙耳機及視訊系統產業。



##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生產產品為蜂鳴器、揚聲器、麥克風及無線耳機音箱等，各產品製程組裝簡述如下：

### (1) 蜂鳴器

PCB 板 SMT 貼片及焊線→陶瓷片焊線→銅片焊線→理線→蓋 B 蓋→IPQC 測試→點瞬間膠→貼標籤→FQC 測試→包裝→OQC 檢驗→入庫→出貨

### (2) 揚聲器

磁迴組合(框體+磁石+華司)→充磁→音圈音膜組合→主體組合(音圈音膜半成品+磁迴半成品)→貼護蓋→烘烤→引線點焊→加錫→測極性→上引線保護膠→烘烤→聽音測試→焊外線→上外線保護膠→聽音測試→SPL 曲線測試→外觀全檢→包裝→入庫

### (3) 麥克風

D/B & CASE 組合→墊圈片放置→背極板極化→IPQC→背極板放置→銅環放置→PCB 板放置→一次封口→烘烤→二次封口→烘烤→貼不織布→篩選分類→焊外線→點膠→裝膠套→FQC→包裝→入庫

### (4) 無線耳機產品

耳殼飾片尾套組合→PCB 貼片(被動元件、二極體、開關按鍵、麥克風單體)→PCB 測試→PCB 與耳機小線焊接→PCB 與耳機主體線焊接→組裝咪殼→穿耳殼半成品→受話器焊接→組裝耳殼與受話器→受話器掃頻異音測試→按鍵通話開關測試→麥克風音壓測試→音樂播放測試→受話器 SPL 曲線測試→無線連接測試→配對測試→貼標纖→外觀檢查→內包裝→QA 檢驗→外箱包裝→入庫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設計生產之電聲產品，其主要原料有塑膠及金屬外殼、電路板、振動膜片、R.F 無線電子零件等，國內外材料來源穩定。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稱 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 (1) 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第一季、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進貨對象淨額，均未逾本公司進貨淨額 10%。

## (2) 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項目	109年				108年				110年截至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057,909	31.21	無	A	1,536,627	45.79	無	A	270,134	29.05	無
	其他	2,332,223	68.79		其他	1,819,191	54.21		其他	659,706	70.95	
	銷貨淨額	3,390,132	100		銷貨淨額	3,355,818	100		銷貨淨額	929,840	1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只

生產量值	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音頻成品類		12,209	11,761	1,551,284	17,882	17,225	1,627,758
聲學元件類		132,987	127,652	1,191,462	80,162	76,945	1,006,105
其他類		2,396	2,268	4,374	4,321	4,090	3,773
合計		147,592	141,681	2,747,120	102,365	98,260	2,637,636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PCS/仟元

銷售量值	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音頻成品		2	420	11,199	1,715,250	2	456	17,495	1,956,237
聲學元件		10,602	140,253	109,824	1,526,944	9,342	104,058	102,768	1,287,853
其他類		229	628	1,931	6,637	76	782	3,100	6,432
合計		10,833	141,301	122,954	3,248,831	9,420	105,296	123,363	3,250,522

###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4 月 9 日
員 工	間接人工	480	530	524
	直接人工	931	1,187	1,260
	合計	1,411	1,717	1,784
平均年齡		34.62	34.60	34.88
平均服務年資		4.94	5.27	5.68
學歷分 布比率	博 碩 士	6.62%	6.08%	6.03%
	大 專	35.83%	38.41%	38.48%
	高 中	32.37%	29.25%	28.57%
	高中以下	25.18%	26.26%	26.9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

###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1) 由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之福利措施：

- a. 年度旅遊：每年辦理國內(外)旅遊補助。
- b. 社團活動補助。
- c. 婚喪喜慶、生育、員工生日等禮金。
- d. 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三節禮金。
- e. 住院慰問金：員工本人及直系親屬或配偶因生病或意外住院者，由職委會派員代表公司到場慰問並致送住院慰問金或等值禮品。

(2) 由公司辦理之福利措施：

- a.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而定）。
- b. 年終獎金（依營運績效而定）。
- c. 績效獎金（依營運績效而定）。
- d. 資深員工久任獎勵。
- e. 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險。
- f. 行政急難救助。
- g. 教育訓練補助/EMBA 就學補助。

- h. 依勞基法規定，每月退休準備金提撥。
- i. 年度健康檢查。
- j. 年終摸彩餐會。

(3) 政府法令：

- a. 勞健保及退休金依法令規定辦理。
- b. 員工遇職業傷病時，依勞基法補償。
- c. 其餘皆依相關法令辦理。

2. 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

為培育各階層人才，激發員工工作潛能，以達成工作目標。本公司特訂定完整詳盡之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有計劃的實施各項訓練課程，務使全體員工均具有適當能力以執行工作。為確保訓練有效性，茲將訓練體系規範為：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職能訓練、專案訓練、儲備主管訓練、EMBA 教育訓練並鼓勵員工自我學習，以達人才培育、能力提升及經驗傳承之訓練目標。本公司期許能透過完善之員工進修與訓練體制，培養各項工作所需之人才，確保產品品質，提昇作業效能。並藉此取得顧客信賴，達成顧客、股東、公司、員工四方均贏之卓越成效。

本公司 109 年度教育訓練實際實施情形如下：

- (1)新系統 ERP T100 訓練：總帳會計管理、應付帳款管理、應收帳款管理/ 媒申、票據資金管理、固定資產管理、MRP 模組訓練。
- (2)業務行銷訓練:GA 從零上手!數位時代必學的數據行銷秘笈、一支燈學打光，家裡就是攝影棚。
- (3)研發訓練：COMSOL 音箱喇叭模擬教育訓練、嵌入式電子系統設計。
- (4)職業安全訓練:急救人員在職教育訓練、防火管理人講習訓練複訓班、一般業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 (5)個人專業訓練:依不同單位與職能需求，開發外訓課程，優化人力。
  - a. 管理面：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12HR)實務研習班。
  - b. 公司治理：5G 新興發展所帶來的投資契機、後疫情時代集團稅務管理趨勢。
  - c. 專業職能：查核技巧實務篇、資料處理分析實務論戰與樞紐分析應用。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依據原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選擇舊制員工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選擇新制員工及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新進員工，每月皆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

繳並存入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2)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3) 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滿十五年之工作年資（卅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4) 近三年退休申請人數(107~109): 0 人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間均能和諧相處，依法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共同為發展所營事業貢獻力量，並無發生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今後仍將加強勞資間之溝通，以消弭可能發生之糾紛；希望藉由本公司之各種努力，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公司各項業務工作順利推動。

#### 5. 員工行為及倫理規範

本公司針對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制定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以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其主要內容為：

- (1) 員工應誠實遵守公司之方針與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
- (2) 員工應專注於個人業務，保持工作秩序，發揮團隊精神，提高工作效率。
- (3) 各主管應尊重員工之人格，愛護部屬，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
- (4) 員工應維護公司榮譽，凡足以影響本公司聲譽之任何情事，均應隨時向主管報告，不得有任何隱瞞。
- (5) 員工在工作時間內，應儀容端莊整潔並配帶員工識別證。
- (6) 門禁管理；員工應遵守進出公司管理規定。
- (7) 員工活動之管理：上班時間不得處理私人事務。
- (8) 設備管理：員工應妥善使用公司車輛、辦公器具、設備及消耗品，並依相關設備手冊規定使用。
- (9) 執行業務之管理：員工執行業務時，應遵守各項法令及相關職業道德規範。
- (10) 誠實義務：為維持勞資關係之信賴與和諧，員工應履行業務、財務、營業方針、人事動態及重要決策應嚴守營業秘密，不得洩漏或其他違反保密義務。

本公司訂定之員工工作規則、員工出勤規定、績效考核辦法..等各項規定，均公告通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了解行為規範。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從設立至今，尚無發生勞資糾紛等情事。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公司落實安全衛生並注重員工之安全與健康，針對所屬各實驗室等工作場所之職業災害特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1.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五條特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2.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十四條規定所設置從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之人員，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安全衛生巡檢。
3. 設備之維護與檢查-每月確實實施檢查, 並由部門主管或管理、指揮、監督有關人員負責督導之。
4. 實驗室環境注意事項-應保持整齊、清潔，確實做好 5S 要求，若有問題應即通知相關人員處理。
5. 員工應遵守下列事項：
  - (1) 確守遵守實驗室管理規定，正確了解化學物品、機械設備使用方法，並對實驗過程中可能發生的危險，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
  - (2) 認清及牢記最近之滅火器, 急救箱及緊急沖洗器之存放位置並熟知使用方法。
6. 本公司符合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每年定期舉辦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並提供健康檢查結果給員工以隨時掌握健康狀況。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一般合約	逢甲大學	109/2/3 ~ 110/1/31	產學技術聯盟合約書	無
	彭亭燕律師事務所	109/11/1 ~ 110/10/31	法律顧問聘任約	無
	環球資源	109/11/13 ~ 110/1/31	環球資源廣告合約	無
設備買賣合約	瀚誼科技有限公司	109/1/17 ~ 110/1/17	採購合約書	無
	皮托科技	109/1/1 ~ 109/12/31	COMSOL 軟體維護買賣合約	無
	金護聯合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9/3/5 ~ 110/3/4	電腦硬體買賣合約書	無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8/7/1 ~ 111/6/30	軟體買賣合約	無

## 七、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 (一) 研發人數：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合併廠處研發人數共有 95 人。
- (二) 專利申請：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出 212 件專利申請案，有效存續專利有 118 件；申請中專利有 6 件；已放棄失效專利 88 件。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核閱)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053,858	1,287,497	1,648,098	1,564,452	2,020,386	1,948,8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9,983	232,492	230,679	231,872	257,482	244,012
無形資產		838	988	866	3,678	3,057	3,001
其他資產		115,737	111,268	103,068	234,679	227,275	252,778
資產總額		1,420,416	1,632,245	1,982,711	2,034,681	2,508,200	2,448,5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8,513	753,295	1,024,257	983,910	1,391,581	1,298,377
	分配後	684,453	805,118	1,108,832	1,091,743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38,072	26,578	50,798	83,195	91,809	88,3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6,585	779,873	1,075,055	1,067,105	1,483,390	1,386,757
	分配後	722,525	831,696	1,159,630	1,174,938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33,831	852,372	907,656	967,576	1,024,810	1,061,837
股本		449,245	518,230	528,595	539,167	539,167	539,167
資本公積		88,027	133,437	133,437	133,437	133,437	133,4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2,254	218,790	274,532	349,792	396,380	426,725
	分配後	147,329	156,602	179,385	241,959	(註2)	(註2)
其他權益		4,305	-18,085	-28,908	-54,820	-44,174	-37,49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	分配前	733,831	852,372	907,656	967,576	1,024,810	1,061,837
總額	分配後	688,906	790,184	812,509	859,743	(註2)	(註2)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僅經董事會擬議，尚未經股東會核議。



##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核閱)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950,724	2,365,859	2,868,690	3,355,818	3,390,132	929,840
營業毛利	447,550	466,818	541,525	691,304	608,965	125,432
營業損益	100,112	92,922	158,644	184,780	208,627	26,5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782	-1,163	9,843	42,710	-5,679	11,804
稅前淨利	85,330	91,759	168,487	227,490	202,948	38,32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30,34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30,3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4,604	-23,241	-9,189	-25,418	8,683	6,6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154	49,071	107,107	144,495	165,067	37,0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30,3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154	49,071	107,107	144,495	165,067	37,0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31	1.5	2.2	3.15	2.90	0.56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357,416	648,589	804,790	858,918	1,198,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286	85,117	90,130	84,768	81,546
無形資產		838	988	866	3,678	3,057
其他資產		643,468	689,110	777,201	987,728	1,072,750
資產總額		1,089,008	1,423,804	1,672,987	1,935,092	2,355,6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7,475	545,424	715,002	889,701	1,240,425
	分配後	353,415	597,247	799,577	997,534	(註2)
非流動負債		37,702	26,008	50,329	77,815	90,4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5,177	571,432	765,331	967,516	1,330,860
	分配後	391,117	623,255	849,906	1,075,349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33,831	852,372	907,656	967,576	1,024,810
股本		449,245	518,230	528,595	539,167	539,167
資本公積		88,027	133,437	133,437	133,437	133,4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2,254	218,790	274,532	349,792	396,380
	分配後	147,329	156,602	179,385	241,959	(註2)
其他權益		4,305	-18,085	-28,908	-54,820	-44,174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3,831	852,372	907,656	967,576	1,024,810
	分配後	688,906	790,184	812,509	859,743	(註2)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僅經董事會擬議，尚未經股東會核議。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131,528	1,848,183	2,409,647	2,804,982	2,865,274
營業毛利	215,303	254,497	264,730	307,673	261,816
營業損益	78,141	78,071	71,911	59,105	81,7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33	9,798	82,135	155,775	104,965
稅前淨利	75,208	87,869	154,046	214,880	186,7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4,604	-23,241	-9,189	-25,418	8,6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154	49,071	107,107	144,495	165,0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8,758	72,312	116,296	169,913	156,3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154	49,071	107,107	144,495	165,0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31	1.5	2.20	3.15	2.90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明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俞安恬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俞安恬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俞安恬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麟、尹元聖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麟、尹元聖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34	47.78	54.22	52.45	59.14	56.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82.12	342.82	403.51	307.21	316.75	343.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50	170.92	160.91	159.00	145.19	150.10
	速動比率	132.13	144.68	125.78	124.94	116.57	117.34
	利息保障倍數	290.25	111.29	42,122.75	175.86	226.50	336.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0	3.54	3.95	4.03	3.10	3.09
	平均收現日數	93.69	103.10	92.41	90.57	117.74	118.12
	存貨週轉率(次)	8.70	9.62	8.35	7.67	7.59	7.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46	3.90	3.54	3.77	3.48	3.89
	平均銷貨日數	41.95	37.94	43.71	47.58	48.08	4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7.13	9.23	12.08	9.81	9.62	11.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7	1.45	1.45	1.65	1.35	1.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49	4.78	6.43	8.51	6.92	4.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7.86	9.12	13.22	18.12	15.70	11.6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18.99	17.71	31.87	42.19	37.64	28.43
	純益率(%)	3.01	3.06	4.05	5.06	4.61	3.26
	每股盈餘(元)	1.31	1.50	2.20	3.15	2.90	0.5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46	29.40	19.76	7.91	7.45	-4.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3.55	81.29	91.61	79.33	69.17	58.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0	19.97	14.58	-0.60	-0.34	-5.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19	1.24	1.16	1.17	1.35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0	1.01	1.00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20%之原因說明如下：

1. 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本期利息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2. 經營能力：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客戶收款天數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本期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下滑，主要係第四季營收增加，期末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增加，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之資料經會計師核閱完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61	40.13	45.75	50.00	56.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3.91	913.05	1,054.93	1,162.40	1,330.3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2.58	118.91	112.56	96.54	96.61
	速動比率	109.22	117.02	110.75	94.65	94.16
	利息保障倍數	290.26	117.38	38,512.50	1,194.78	1,092.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61	4.64	4.29	4.26	3.28
	平均收現日數	79.17	78.66	85.08	85.68	111.28
	存貨週轉率 (次)	66.28	151.81	184.58	167.85	110.4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00	4.75	4.22	3.92	3.15
	平均銷貨日數	5.51	2.40	1.98	2.17	3.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2.96	19.21	26.54	31.19	34.1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4	1.30	1.44	1.45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34	5.81	7.51	9.43	7.30
	權益報酬率 (%)	7.86	9.12	13.22	18.12	15.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16.74	16.96	29.14	39.85	34.63
	純益率 (%)	5.19	3.91	4.83	6.06	5.46
	每股盈餘 (元)	1.31	1.50	2.20	3.15	2.9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11	18.87	18.73	15.25	0.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7.02	250.60	250.69	230.84	110.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05	7.33	8.12	4.67	-8.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6	1.06	1.12	1.11	1.06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 20%之原因說明如下：						
<p>1. 經營能力:應收款項週轉率、收現日數、存貨周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客戶收款天數增加及存貨增加所致。</p> <p>2. 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p> <p>3. 現金流量：本期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下滑，主要係本期應收帳款較上年度增加，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減少，連帶整體之現金流量比率較上年度下滑。</p>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告係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麟會計師及尹元聖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審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敬請 鑒核。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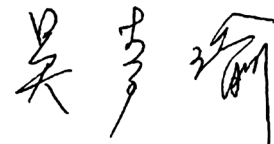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冠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明忠



監察人：吳素瑜



監察人：曾淑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 79-12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30-17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20,386	1,564,452	455,934	29.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482	231,872	25,610	11.04
無形資產	3,057	3,678	-621	-16.88
其他資產	227,275	234,679	-7,404	-3.15
資產總額	2,508,200	2,034,681	473,519	23.27
流動負債	1,391,581	983,910	407,671	41.43
非流動負債	91,809	83,195	8,614	10.35
負債總額	1,483,390	1,067,105	416,285	39.01
股本	539,167	539,167	0	0.00
資本公積	133,437	133,437	0	0.00
保留盈餘	396,380	349,792	46,588	13.32
股東權益總額	1,024,810	967,576	57,234	5.92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主要係銷貨淨額及存貨增加導致應收帳款淨額增加造成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				
2.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主要係營收增加購料大幅上升導致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增加造成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				

## 二、財務績效

###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390,132	3,355,818	34,314	1.02%
營業毛利	608,965	691,304	-82,339	-11.91%
營業淨利	208,627	184,780	23,847	12.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9	42,710	-48,389	-113.3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2,948	227,490	-24,542	-10.79%
所得稅費用	46,564	57,577	-11,013	-19.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56,384	169,913	-13,529	-7.96%
其他綜合損益	8,683	-25,418	34,101	-134.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067	144,495	20,572	14.24%

針對增減變動比例達 20%者分析說明：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因 109 年較 108 年減少主要為美金對人民幣貶值造成匯兌損失所致。
- 其他綜合損益：本期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國內公司股票長期策略性投資利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 三、現金流量

(一)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51,301	103,686	-76,345	278,642	—	—

(二)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45	7.91	-5.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17	79.33	-12.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4	-0.61	-44.2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及現金在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第四季營收增加，期末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增加，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增加。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8,642	250,119	-238,161	290,600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公司持續獲利，可產生現金流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係購買設備及發放109年度現金股利致使現金流出增加。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係以中國大陸為主要投資地區，除運用當地低廉之生產成本以提高競爭力外，看好中國大陸電子產業未來發展。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78,126	係認列轉投資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及 UNION DASHING 於本業所產生獲利	-	-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 CO.	1,336	國際貿易費用產生。	-	-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7	營業外其他收入。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6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入。		
UNION DASHING	(4,392)	主要為管理費用之認列。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34,050)	主要為導入新產品成本高。	-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116,476	致力於本業所產生之獲利。	-	-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4,392)	109 主要係提列折舊所致。		

##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109 度	108 度	
利率	利息收入	1,710	3,437	109 度利息支出僅佔營收比重 0.03%，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利息支出	900	1,301	
匯率變動	兌換淨(損)益	(54,940)	20,08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li> <li>2. 向客戶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之基礎，使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的營收及獲利影響程度降低。</li> <li>3. 因本公司銷貨所收取之應收帳款項以美金為主，而向國外採購所支付應付款項亦以美金為主，已足以減低相當程度之匯率風險，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li> <li>4. 本公司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因應外匯資金需求保留外匯部位，並視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li> <li>5. 於匯率變動較大時，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險，如買賣遠匯操作等，適時規避匯率變動。</li> </ol>
通貨膨脹	-	-	-	掌握商品價格的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為審慎控管財務風險，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 有關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均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審慎控管流程及狀況。
- (3) 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本公司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之匯率波動風險，係屬避險而非以交易為目的，並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謹慎控管交易作業。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茲就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列表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應用市場
SMD Speaker	設計階段	2,500	2021/Q2	電動車/警報市場
高階耳機受話器	試產階段	4,500	2021/Q2	耳機/3C
IP67 喇叭	試產階段	2,000	2021/Q2	運用於安防監控
無線頸掛藍牙耳機	驗證階段	3,500	2021/Q2	NB/手機/攝相機/3C
T.W.S ANC 耳機	驗證階段	3,200	2021/Q2	無線 3C 市場
智能頭戴藍牙耳機	試驗階段	5,200	2021/Q3	無線 3C 市場
BT5.2-ANC 耳機	設計階段	3,500	2021/Q3	無線 3C 市場
360 video 產品	試產階段	5,000	2021/Q3	3C 市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進行之業務行為，皆符合各所在地之政策及法律規定，且各地皆有各直接管理人員因應，如有各項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亦能及時回報總公司，以提出防範措施，必要時配合調整。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非常注意所屬產業相關科技發展之趨勢，並評估技術、市場可行性以研發相關產品，配合市場趨勢。最近年度並無因重大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
2. 本公司重視營運風險管理與因應機制，已籌劃建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建立持續營運管理規範與資訊應變機制。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分散風險，故積極開拓不同運用產業之客群，使個別客戶佔比不致過度集中。另在進貨廠商方面，最大進貨廠皆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惟透過銷貨產品的全球分工製造多元化，故應無風險集中的問題。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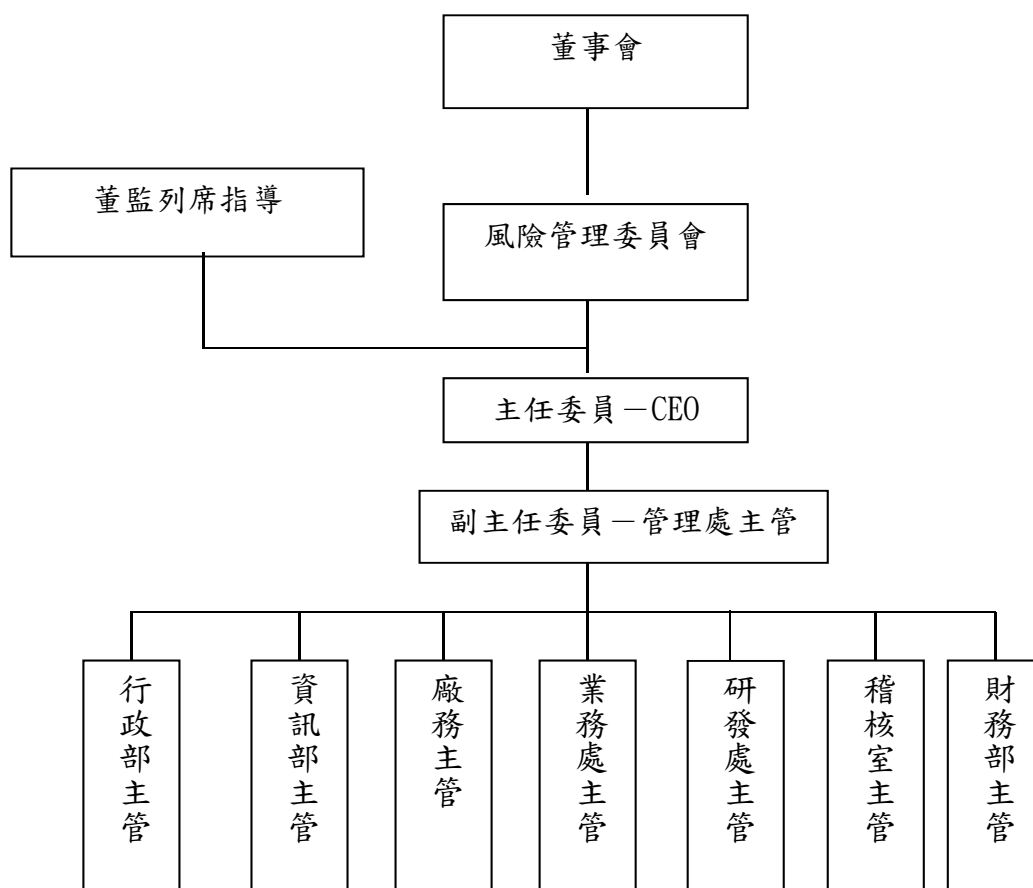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1. 組織架構圖：



2. 風險管理組織職責：

項目	職責	權責單位
業務風險	舉凡產業發展風險、同業競爭威脅、業績衰退、為客戶囤積非標準品存貨、呆帳損失、客戶管理、產品策略、人力資源政策、投資評估政策、存貨備料政策、逾期應收帳款催收控管等風險	業務處
廠務風險	品異退貨重工損失、賠償損失	廠務單位
財務風險	舉凡衍生性金融商品、匯率、資金風險控管及財務報表真實性	財務部門主管
法律風險	舉凡兩岸海關、稅務、法令及與客戶訂定合約等與法律相關及契約之風險	行政部主管、稽核室主管、業務處主管

另設立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目前由稽核室兼任），執行每月風險之管理監控，風險管理部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全公司風險狀況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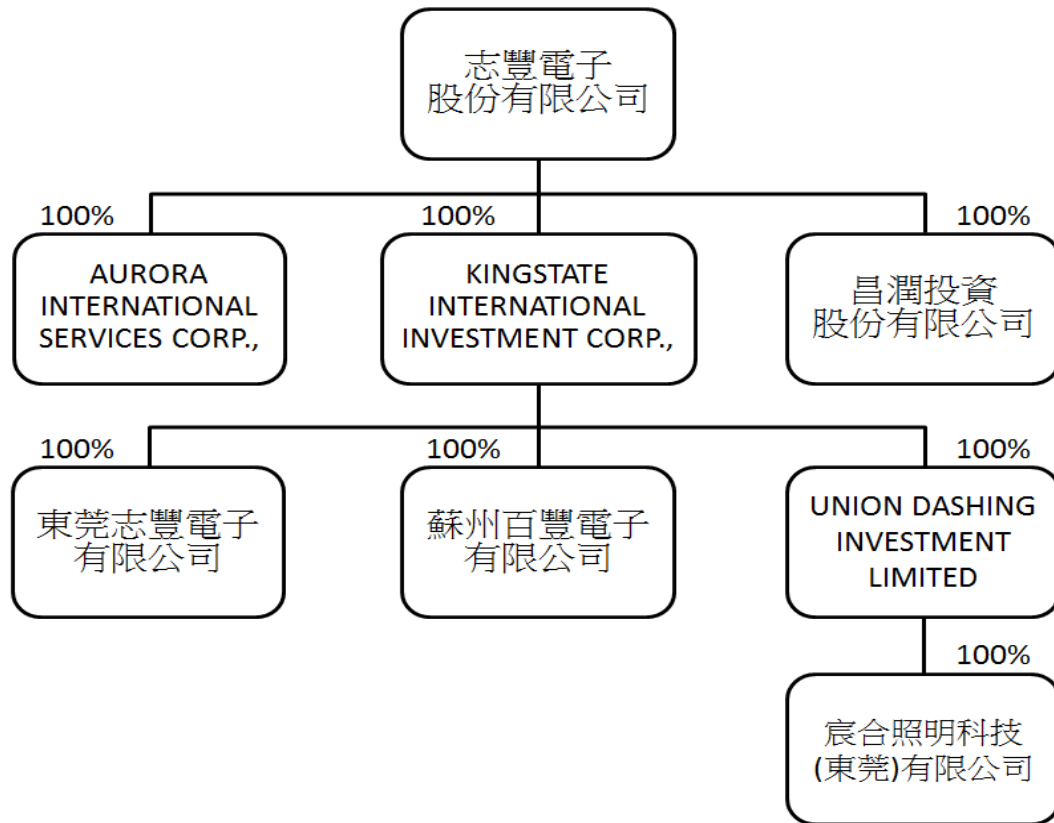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90.08.20	523,391	對其他地區投資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	90.12.27	26,329	蜂鳴器等銷售及買賣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3.11	29,000	各項投資
UNION DASHING	104.9.22	214,135	各項投資事項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91.06.20	203,831 US\$7,157 仟元	蜂鳴器、喇叭、耳機之製造及買賣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95.09.11	43,574 US\$1,530 仟元	蜂鳴器、喇叭之製造及買賣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92.11.18	142,685 US\$5,010 仟元	生產及銷售燈管等照明設備

3. 依推定唯有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之原因與相關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蜂鳴器、喇叭、麥克風、耳機、製造及銷售與投資及電子產品買賣。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持股或出資情形：無

6.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薩摩亞志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3,391	819,735	0	819,735	0	-5,273	78,126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	26,329	116,815	0	116,815	0	-83	1,336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38,635	214	38,421	0	-64	1,897
UNION DASHING	214,135	156,447	0	156,447	0	0	-4,392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203,831	1,008,730	740,410	268,320	1,974,044	-26,576	-34,050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43,574	751,612	360,025	391,587	1,170,286	158,176	116,476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42,685	68,126	60	156,447	0	-6,027	-4,392

註1：關係企業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損益、本期損益係以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第五項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  
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承諾櫃買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櫃買中心指定之會計師，依櫃買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案檢查，並將結果提交櫃買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本公司已出具承諾書，截至目前櫃買中心尚未要求專案檢查。

(二)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子、孫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若有處分子、孫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未來該處理程序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

本公司已出具承諾書，並於股東會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處分子、孫公司之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演堂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該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及評估合併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準則規定辦理；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與了解；並就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相關單據確認其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退回或折讓情形。

## 二、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存貨受到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之需求，或因製造需求提前備料，續後實際生產之差異造成多備料或呆滯情形，是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取得各類別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其正確性，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適當。

## 其他事項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麟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78,642	11.11	251,301	12.35	210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647	0.19	-	-	215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37,366	1.49	34,724	1.71	217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231,806	49.11	880,848	43.29	223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808	0.27	4,690	0.23	2219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98,209	15.87	335,115	16.46	228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2,908	2.51	57,774	2.84	2399			
	<u>2,020,386</u>	<u>80.55</u>	<u>1,564,452</u>	<u>76.88</u>				
<b>流動資產合計</b>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9,552	1.18	17,645	0.87	2580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90,510	3.61	95,969	4.72	26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257,482	10.26	231,872	11.39	26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70,620	2.82	84,366	4.15	2570			
1915 預付設備款	24,424	0.97	25,804	1.27				
1780 無形資產	3,057	0.12	3,678	0.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8,918	0.36	8,528	0.42				
1920 存出保證金	3,251	0.13	2,367	0.12	3110			
	<u>487,814</u>	<u>19.45</u>	<u>470,229</u>	<u>23.12</u>	3200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資產總計</b>	<u>\$ 2,508,200</u>	<u>100.00</u>	<u>\$ 2,034,681</u>	<u>100.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100			
應付票據					2150			
應付帳款					21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及(十七))					2219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u>1,391,581</u>	<u>55.47</u>	<u>983,910</u>	<u>48.36</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580			
存入保證金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570			
	<u>84,013</u>	<u>3.35</u>	<u>71,032</u>	<u>3.49</u>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91,809</u>	<u>3.67</u>	<u>83,195</u>	<u>4.08</u>				
<b>負債總計</b>	<u>1,483,390</u>	<u>59.14</u>	<u>1,067,105</u>	<u>52.44</u>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及(十四))：</b>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20			
	<u>(51,839)</u>	<u>(2.07)</u>	<u>(50,578)</u>	<u>(2.49)</u>				
	<u>7,665</u>	<u>0.31</u>	<u>(4,242)</u>	<u>(0.21)</u>				
	<u>(44,174)</u>	<u>(1.76)</u>	<u>(54,820)</u>	<u>(2.70)</u>				
	<u>1,024,810</u>	<u>40.86</u>	<u>967,576</u>	<u>47.56</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508,200</u>	<u>100.00</u>	<u>\$ 2,034,681</u>	<u>100.00</u>				



會計主管：李嘉幼

(會計師) 張演堂 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董事長：張演堂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3,390,132	100.00	3,355,81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及(十二))	2,781,167	82.04	2,664,514	79.39
5900 營業毛利	608,965	17.96	691,304	20.6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十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6,063	4.01	201,188	6.00
6200 管理費用	158,287	4.67	193,522	5.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988	3.13	111,686	3.3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28	-
營業費用合計	400,338	11.81	506,524	15.10
6900 營業淨利	208,627	6.15	184,780	5.5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六)、(十)及(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1,710	0.05	3,437	0.10
7010 其他收入	41,339	1.22	17,750	0.5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34)	(1.43)	18,584	0.55
7050 財務成本	(900)	(0.03)	(1,301)	(0.04)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06	0.02	4,240	0.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79)	(0.17)	42,710	1.2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2,948	5.98	227,490	6.7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46,564	1.37	57,577	1.72
本期淨利	156,384	4.61	169,913	5.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63)	(0.06)	(1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907	0.35	5,256	0.16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944	0.29	5,246	0.1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9)	(0.03)	(29,598)	(0.88)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2)	(0.01)	(1,066)	(0.0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61)	(0.04)	(30,664)	(0.9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83	0.25	(25,418)	(0.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067	4.86	144,495	4.3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單位：新台幣元)	\$ 2.90		3.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單位：新台幣元)	\$ 2.89		3.13	

董事長：張演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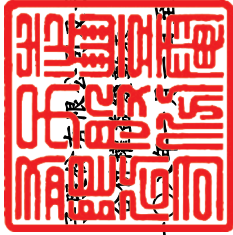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志豐電  
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科目代號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合計	合計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3xxx	
A1	\$ 528,595	3,200	330	3,320	18,084	178,323	274,532	3,400	(28,908)	(8,994)	3,400	907,656	
B1	-	-	11,630	-	-	(11,630)	-	-	-	-	-	-	
B3	-	-	-	10,824	-	(10,824)	-	-	-	-	-	-	
B5	-	-	-	-	-	(84,575)	(84,575)	-	-	-	-	(84,575)	
B9	10,572	-	-	-	-	(10,572)	(10,572)	-	-	-	-	-	
D1	-	-	-	-	-	169,913	169,913	-	-	-	-	169,913	
D3	-	-	-	-	-	(10)	(10)	(30,664)	(25,408)	5,256	(504)	(25,418)	
D5	-	-	-	-	-	169,903	169,903	(30,664)	(25,408)	5,256	(504)	144,495	
Q1	-	-	-	-	-	504	504	-	(504)	(504)	-	-	
Z1	\$ 539,167	133,437	89,755	28,908	231,129	349,792	349,792	(50,578)	(54,820)	(4,242)	(54,820)	967,576	
B1	-	-	16,991	-	-	(16,991)	-	-	-	-	-	-	
B3	-	-	-	25,912	-	(25,912)	-	-	-	-	-	-	
B5	-	-	-	-	-	(107,833)	(107,833)	-	-	-	-	(107,833)	
D1	-	-	-	-	-	156,384	156,384	-	-	-	-	156,384	
D3	-	-	-	-	-	(1,963)	(1,963)	(1,261)	10,646	11,907	10,646	8,683	
D5	-	-	-	-	-	154,421	154,421	(1,261)	10,646	11,907	10,646	165,067	
Z1	\$ 539,167	133,437	106,746	54,820	234,814	396,380	396,380	(51,839)	(44,174)	7,665	(44,174)	1,024,81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張演堂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109年度	108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02,948	227,49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800	43,203
A20200 攤銷費用	6,235	3,6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28
A20900 利息費用	900	1,301
A21200 利息收入	(1,710)	(3,437)
A21300 股利收入	(864)	(6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06)	(4,24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47)	290
A2990-2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12,839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447	40,17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47)	-
A31130 應收票據	(2,642)	(21,381)
A31150 應收帳款	(350,958)	(144,310)
A31200 存貨	(63,094)	24,7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134)	31,55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400)	314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28,875)	(109,110)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	34,046	(3,560)
A32150 應付帳款	245,536	(91,4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955)	42,9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600	13,39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	-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5,218	(38,67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657)	(147,783)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81,210)	(107,6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738	119,8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92	3,0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64	67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00)	(1,3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008)	(44,47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3,686	77,86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8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6,79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592)	(18,0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32	549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84)	(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614)	(6,41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5,744)	(37,37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9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502)	(150,22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1,74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1	(16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392)	(10,2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7,833)	(84,5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90)	(95,03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47	(22,98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341	(190,38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301	441,68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8,642	251,301

董事長：張演堂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其他電子及電子機械器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於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KINGSTATE)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AURORA)	電子零件之買賣	100 %	100 %
本公司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昌潤公司)	各項投資事業	100 %	100 %
KINGSTATE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志豐公司)	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	100 %	100 %
KINGSTATE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百豐公司)	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	100 %	100 %
KINGSTATE	UNION DASHING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簡稱UNION DASHING)	各項投資事業	100 %	100 %
UNION DASHING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宸合公司)	照明設備	100 %	100 %

### (四) 外 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原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三至五十五年 |
| (2)機器設備  | 二至十四年  |
| (3)其他設備  | 三至十七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一)租 賃

####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2. 攤銷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使用年限分期攤銷。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一至六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 (十五)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銷售商品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其他電子及電子機械器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且合併公司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合併公司之員工酬勞視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

###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中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42%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餘79.58%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具重大影響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為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續後衡量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過時陳舊或市場價值下降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續後衡量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9.12.31</b>	<b>108.12.31</b>
庫存現金	\$ 2,961	7,668
支票存款	9	11
活期存款	229,336	207,029
定期存款	46,336	36,593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b>\$ 278,642</b>	<b>251,301</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109.12.31</b>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b>\$ 4,647</b>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b>109.12.31</b>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0,600 /	USD/RMB	110.01.13~110.06.25
	RMB 135,51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109.12.31</b>	<b>108.12.31</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b>29,552</b>	<b>17,645</b>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864千元及67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因購入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39%之股權，持有之股權總數為20.42%。因合併公司對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將原本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將累積之投資利益504千元自其他權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b>109.12.31</b>	<b>108.12.31</b>
應收票據	\$ 41,784	39,142
應收帳款	1,232,338	881,380
減：備抵損失	4,950	4,950
	<b>\$ 1,269,172</b>	<b>915,572</b>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逾期款項因預期客戶無法支付依據合約到期之金額，故預期其信用損失率100%而分別提列信用損失計4,418千元及4,546千元外，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66,267	-	-
逾期30天以下	724	-	-
逾期31~120天	2,010	-	-
逾期121~365天	171	-	-
逾期365天以上	532	100%	532
	<u>\$ 1,269,704</u>		<u>532</u>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03,566	-	-
逾期30天以下	589	-	-
逾期31~120天	11,027	-	-
逾期121~365天	390	-	-
逾期365天以上	404	100%	404
	<u>\$ 915,976</u>		<u>404</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4,950	4,822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28
期末餘額	<u>\$ 4,950</u>	<u>4,95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製 成 品	\$ 92,178	127,509
在 製 品	90,076	74,603
原 物 料	166,623	92,436
商 品	48,807	33,484
在途存貨	<u>525</u>	<u>7,083</u>
合 計	<u>\$ 398,209</u>	<u>335,115</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u>\$ 31,162</u>	<u>14,461</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關聯企業	<u>\$ 90,510</u>	<u>95,969</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原持有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之股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購入該公司19.39%之股權，持有之股權總數為20.42%，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將原本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上述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u>109.12.31</u>	<u>108.12.31</u>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 器材製造	台灣	20.42 %	20.42 %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b>109.12.31</b>	<b>108.12.31</b>
流動資產	\$ 365,108	434,017
非流動資產	267,705	250,163
流動負債	(175,185)	(226,190)
非流動負債	(85,159)	(59,319)
淨資產	<u>\$ 372,469</u>	<u>398,671</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淨資產	<u>\$ 76,058</u>	<u>81,407</u>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營業收入	\$ 420,999	721,20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947	42,956
其他綜合損益	(2,069)	(5,506)
綜合損益總額	<u>\$ 1,878</u>	<u>37,450</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40</u>	<u>3,115</u>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購入本公司股票計209千股，每股帳面價值32.63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出售。

### 2.擔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534	140,262	134,025	81,006	413,827
增 添	-	-	29,815	7,777	37,592
處 分	-	-	(5,202)	(4,639)	(9,841)
重 分 類	-	-	20,553	4,052	24,6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58)	2,335	937	5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8,534</u>	<u>137,504</u>	<u>181,526</u>	<u>89,133</u>	<u>466,69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8,534	143,720	117,670	72,251	392,175
增 添	-	-	8,346	9,748	18,094
處 分	-	-	(924)	(4,032)	(4,956)
重 分 類	-	-	13,082	5,336	18,4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58)	(4,149)	(2,297)	(9,90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8,534</u>	<u>140,262</u>	<u>134,025</u>	<u>81,006</u>	<u>413,827</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4,788	107,029	50,138	181,955
折 舊	-	6,005	15,805	13,064	34,874
處 分	-	-	(5,839)	(3,517)	(9,3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8)	1,305	575	1,74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655</u>	<u>118,300</u>	<u>60,260</u>	<u>209,21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9,289	100,915	41,292	161,496
折 舊	-	6,488	10,299	13,172	29,959
處 分	-	-	(1,109)	(3,008)	(4,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89)	(3,076)	(1,318)	(5,38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788</u>	<u>107,029</u>	<u>50,138</u>	<u>181,955</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8,534</u>	<u>106,849</u>	<u>63,226</u>	<u>28,873</u>	<u>257,482</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58,534</u>	<u>124,431</u>	<u>16,755</u>	<u>30,959</u>	<u>230,67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8,534</u>	<u>115,474</u>	<u>26,996</u>	<u>30,868</u>	<u>231,872</u>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9,556	14,370	13,393	97,319
增 添	-	140	529	6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31)	198	82	(1,25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8,025</u>	<u>14,708</u>	<u>14,004</u>	<u>96,73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537	15,082	13,600	100,219
增 添	-	231	-	2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81)	(943)	(207)	(3,1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9,556</u>	<u>14,370</u>	<u>13,393</u>	<u>97,319</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62	5,301	4,990	12,953
折 舊	2,547	5,420	4,959	12,9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1	67	23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209</u>	<u>10,892</u>	<u>10,016</u>	<u>26,11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折 舊	2,662	5,509	5,073	13,2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8)	(83)	(29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2</u>	<u>5,301</u>	<u>4,990</u>	<u>12,953</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2,816</u>	<u>3,816</u>	<u>3,988</u>	<u>70,620</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71,537</u>	<u>15,082</u>	<u>13,600</u>	<u>100,21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6,894</u>	<u>9,069</u>	<u>8,403</u>	<u>84,366</u>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9.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04	110	\$ 43,328
擔保銀行借款	0.255~1.09554	110	<u>68,416</u>
合 計			<u>\$ 111,744</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銀行短期借款。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銀行借款之未使用額度分別為213,256千元及255,000千元。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 動	<u>\$ 7,154</u>	<u>10,419</u>
非 流 動	<u>\$ 981</u>	<u>7,39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797</u>	<u>1,226</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1,189</u>	<u>11,520</u>

(十一)負債準備—流動(列入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估列產品之負債準備變動表如下：

	負債準備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654
匯率變動影響數	<u>(8,74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9,90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餘額)	\$ <u>58,654</u>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670	25,4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2,248)</u>	<u>(20,994)</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u>6,422</u>	<u>4,468</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2,24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462	24,33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21	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2,787</u>	<u>56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8,670</u>	<u>25,46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0,994)	(19,872)
利息收入	(156)	(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24)	(55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274)</u>	<u>(35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248)</u>	<u>(20,99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35	3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30</u>	<u>44</u>
	<u>\$ 265</u>	<u>357</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推銷費用	\$ 65	86
管理費用	122	166
研究發展費用	<u>78</u>	<u>105</u>
合 計	<u>\$ 265</u>	<u>357</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折現率	0.38 %	0.73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67千元。

###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0.25%)	\$	(374)		382
未來薪資增加(0.25%)		307		(303)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0.50%)		(692)		684
未來薪資增加(0.50%)		550		(5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合併公司中之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係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離職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278千元及39,65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合併國外子公司當地社保局。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之孫公司蘇州百豐公司申請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接獲通知業經江蘇省科學技術廳、江蘇省財政廳、江蘇省國家稅務局及江蘇省地方稅務局審核通過。依大陸企業所得稅法規定，蘇州百豐公司得自申請年度民國一〇六年度起至一〇八年度為期三年適用優惠稅率15%。

####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4,018	46,93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045)	(4,097)
	33,973	42,83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591	25,193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	(10,450)
	12,591	14,743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46,564	57,57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202,948	227,49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0,589	45,498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4,469	-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8,968	24,35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0,045)	(4,097)
免稅所得	(181)	(176)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	(10,450)
未分配盈餘加徵5%	883	-
其他	1,881	2,450
合計	\$ 46,564	57,577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存貨跌 價損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86	-	8,442	8,528
貸記(借記)損益表	390	-	-	39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76</u>	<u>-</u>	<u>8,442</u>	<u>8,918</u>
民國108年1月1日	\$ 86	31	8,442	8,559
貸記(借記)損益表	-	(31)	-	(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86</u>	<u>-</u>	<u>8,442</u>	<u>8,5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 法評價認 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70,526	459	47	71,0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89	1,790	2	12,98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81,715</u>	<u>2,249</u>	<u>49</u>	<u>84,01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45,823	-	47	45,8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703	459	-	25,16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70,526</u>	<u>459</u>	<u>47</u>	<u>71,032</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3,917	52,860
股票股利	-	1,057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3,917</u>	<u>53,917</u>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0,57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10元，合計發行1,057千股，以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u>\$ 133,437</u>	<u>133,43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30%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股利總額10%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107,833	1.60	84,575
股票	-	-	0.20	10,572
合計		<u>\$ 107,833</u>		<u>95,14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u>107,833</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50,578)	(4,242)	(54,8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261)	-	(1,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11,907	11,90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1,839)</u>	<u>7,665</u>	<u>(44,174)</u>
民國108年1月1日	\$ (19,914)	(8,994)	(28,9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0,664)	-	(30,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5,256	5,256
重分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4)	(50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78)</u>	<u>(4,242)</u>	<u>(54,820)</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156,384</u>	<u>169,9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53,917</u>	<u>53,91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90</u>	<u>3.15</u>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156,384</u>	<u>169,9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53,917	53,9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67	31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54,184</u>	<u>54,23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89</u>	<u>3.13</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音頻 成品類	聲學 元件類	其他類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010,659	1,354,161	5,171	2,369,991
美 洲	128,663	167,090	971	296,724
歐 洲	574,530	145,149	1,123	720,802
非 洲	1,818	105	-	1,923
大 洋 洲	-	692	-	692
	<u>\$ 1,715,670</u>	<u>1,667,197</u>	<u>7,265</u>	<u>3,390,132</u>
	108年度			
	音頻 成品類	聲學 元件類	其他類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880,235	1,064,284	5,956	1,950,475
美 洲	237,298	151,749	670	389,717
歐 洲	827,997	174,819	586	1,003,402
非 洲	11,252	61	-	11,313
大 洋 洲	-	911	-	911
	<u>\$ 1,956,782</u>	<u>1,391,824</u>	<u>7,212</u>	<u>3,355,818</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903千元及9,19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42千元及4,589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u>1,710</u>	<u>3,437</u>

2.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股利收入	\$ 864	670
其他收入—其他		
佣金收入	34	66
模具收入	1,210	2,368
其他收入	<u>39,231</u>	<u>14,646</u>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u>40,475</u>	<u>17,080</u>
其他收入合計	\$ <u>41,339</u>	<u>17,75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947	(29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4,940)	20,0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647	-
其他損失	<u>(288)</u>	<u>(1,207)</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u>(48,634)</u>	<u>18,584</u>

4.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 <u>900</u>	<u>1,301</u>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 金融工具

#### 1.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592,072千元及1,191,575千元。

#####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收入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來自於單一客戶分別約占應收帳款之38%及35%。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8,416	68,539	68,539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3,328	43,403	43,403	-	-	-	-
應付票據	34,047	34,047	34,047	-	-	-	-
應付帳款	904,330	904,330	904,330	-	-	-	-
其他應付款	198,984	198,984	198,984	-	-	-	-
存入保證金	393	393	-	-	-	-	393
租賃負債	8,135	8,243	5,354	1,899	990	-	-
	<u>\$ 1,257,633</u>	<u>1,257,939</u>	<u>1,254,657</u>	<u>1,899</u>	<u>990</u>	<u>-</u>	<u>393</u>
<b>108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	1	1	-	-	-	-
應付帳款	658,794	658,794	658,794	-	-	-	-
其他應付款	207,193	207,193	207,193	-	-	-	-
存入保證金	302	302	-	-	-	-	302
租賃負債	17,812	18,886	5,602	5,602	7,579	103	-
	<u>\$ 884,102</u>	<u>885,176</u>	<u>871,590</u>	<u>5,602</u>	<u>7,579</u>	<u>103</u>	<u>30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b>109年12月31日</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註)	\$ 39,073	28.4800	1,112,806
歐 元	\$ 84	35.0200	2,942
日 幣	\$ 55,159	0.2763	15,2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註)	\$ 4,870	28.4800	138,692
日 幣	\$ 11,785	0.2763	3,256
<b>108年12月31日</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註)	\$ 26,585	29.9800	797,030
歐 元	\$ 1,026	33.5900	34,450
日 幣	\$ 75,081	0.2760	20,7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註)	\$ 4,514	29.9800	135,343
日 幣	\$ 10,411	0.2760	2,873

註：係包含合併沖銷前之關係人間外幣應收(付)帳款。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890千元及7,140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4,940)千元及20,081千元。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或減少1,117千元及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產生。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4,647	-	4,647	-	4,6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29,552	29,552	-	-	29,5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8,64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269,17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808	-	-	-	-
存出保證金	3,251	-	-	-	-
小計	1,557,873	-	-	-	-
合計	<u>\$ 1,592,072</u>	<u>29,552</u>	<u>4,647</u>	<u>-</u>	<u>34,19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8,416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3,328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938,377	-	-	-	-
其他應付款	198,984	-	-	-	-
存入保證金	393	-	-	-	-
租賃負債	8,135	-	-	-	-
合計	<u>\$ 1,257,633</u>	<u>-</u>	<u>-</u>	<u>-</u>	<u>-</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645	17,645	-	-	17,6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1,30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915,57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90	-	-	-	-
存出保證金	2,367	-	-	-	-
小計	<u>1,173,930</u>	<u>-</u>	<u>-</u>	<u>-</u>	<u>-</u>
合計	<u>\$ 1,191,575</u>	<u>17,645</u>	<u>-</u>	<u>-</u>	<u>17,64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658,795	-	-	-	-
其他應付款	207,193	-	-	-	-
存入保證金	302	-	-	-	-
租賃負債	17,812	-	-	-	-
合計	<u>\$ 884,102</u>	<u>-</u>	<u>-</u>	<u>-</u>	<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證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屬上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08年1月1日	\$ 5,550
重分類	<u>(5,55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董事會將不定期檢討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與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並進行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監察人。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合併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及人民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日幣、美元、歐元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貼近市場利率，合併公司透過簽訂利率達成此項目標。

### (3) 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為部分填補確定福利退休義務之未提撥部位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依據市價指數調配投資組合中股票及債券之比例。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核准。

合併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以部分填補合併公司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在此一方面，管理階層係借由外部顧問之協助。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 (二十一)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權益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負債總額	\$ 1,483,390	1,067,10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78,642</u>	<u>251,301</u>
淨負債	<u>\$ 1,204,748</u>	<u>815,804</u>
權益總額	<u>\$ 1,024,810</u>	<u>967,576</u>
負債資本比率	<u>117.56 %</u>	<u>84.31 %</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358	15,554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土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 58,534	58,534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之擔保	15,039	15,541
		\$ 73,573	74,07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9,828	169,562	469,390	307,420	208,353	515,773
勞健保費用	4,425	8,582	13,007	13,142	25,844	38,986
退休金費用	5,691	4,852	10,543	7,956	32,051	40,007
董事酬金	-	3,940	3,940	-	4,392	4,3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653	10,526	27,179	18,241	12,654	30,895
折舊費用	22,432	25,368	47,800	16,377	26,826	43,203
攤銷費用	-	6,235	6,235	-	3,600	3,6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	1,233,882	29,552	- %	29,552	1,000,000	-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好米亞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	360,000	-	18.00 %	-	360,00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700,376	65 %	註一	-	註一	(415,755)	44 %	註二
本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907,915	35 %	註一	-	註一	(405,854)	43 %	註二

註一：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為關係人之進價成本加計適當利潤。付款均得與其代購原料之應收款項互抵，再視其資金調度狀況機動調整。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6,132	-	-	-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15,755	4.34	-	-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442,176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05,854	2.89	-	-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193,664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9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1	應付帳款	116,132	註三	5 %
0	本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700,376	註三	50 %
0	本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15,755	註三	17 %
0	本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907,915	註三	27 %
0	本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05,854	註三	1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賣情形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西薩摩亞	各項投資事業	523,391	523,391	16,158,120	100 %	819,735	523,391	78,127	78,126	合併沖銷
本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	26,329	26,329	780,000	100 %	116,815	26,329	1,336	1,336	合併沖銷
本公司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事業	29,000	29,000	2,900,000	100 %	38,421	29,000	1,897	1,897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86,799	86,799	5,600,000	19.39 %	84,523	86,799	3,947	766	-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5,550	5,550	300,000	1.03 %	5,988	5,550	3,947	40	-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UNION DASHING	美國	各項投資事項	214,135	214,135	500,000	100 %	156,447	214,135	(4,392)	(4,392)	合併沖銷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或 出 賣 情 形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二)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203,831 (USD7,157)	(二)	203,831 (USD7,157)	-	-	203,831 (USD7,157)	(34,050)	100 %	203,831	(34,050)	268,320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43,574 (USD1,530)	(二)	43,574 (USD1,530)	-	-	43,574 (USD1,530)	116,476	100 %	43,574	116,476	391,587	-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燈管等照明設備	142,685 (USD5,010)	(二)	193,664 (USD6,800)	-	-	193,664 (USD6,800)	(4,392)	100 %	193,664	(4,392)	156,44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公司(係透過西薩摩亞地區)。
-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41,070 (USD15,487)	459,126 (USD16,121)	- (註)

註：本公司取得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八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1020400440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四日至一一三年一月三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4,065,902	7.54 %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3,306,853	6.13 %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音 頻 成品類	聲 學 元件類	其 他	總 部 管理成本	調 整 與 沖 銷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715,670	1,667,197	7,265	-	-	3,390,132
部門損益	\$ (26,493)	237,975	3,525	(6,380)	-	208,627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43,0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34)
財務成本						(9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06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 202,948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兌換(損)益、什項收入、減損損失及什項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門及評量其績效。
-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部門資產作為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考量，依99.06.28基秘字第151號解釋函，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合 併
	音 頻 成品類	聲 學 元件類	其 他	總 部 管理成本	調 整 與 沖 銷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956,781	1,391,825	7,212	-	-	3,355,818
部門損益	\$ 52,832	131,673	3,089	(2,814)	-	184,780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21,18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584
財務成本						(1,3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240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 227,490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1.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兌換(損)益、什項收入、減損損失及什項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門及評量其績效。
2.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部門資產作為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考量，依99.06.28基秘字第151號解釋函，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大 陸	\$ 1,375,237	1,151,074
美 國	227,579	262,296
日 本	602,520	481,039
台 灣	141,301	-
荷 蘭	365,751	490,300
德 國	115,897	-
俄 羅 斯	183,973	300,751
其他國家	377,874	670,358
合 計	\$ 3,390,132	3,355,818
地 區 別	109.12.31	108.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86,891	93,612
其他國家	268,692	252,108
合 計	\$ 355,583	345,720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設備款、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銷貨收入來自於最重大客戶占損益表收入金額為31%及4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該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收入認列之時間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及評估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準則規定辦理；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變化進行分析與了解；並就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相關單據確認其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退回或折讓情形。

## 二、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子公司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投資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相同，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之存貨受到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之需求，或因製造需求提前備料，續後實際生產之差異造成多備料或呆滯情形，而子公司存貨續後衡量將影響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因此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評估子公司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取得子公司各類別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淨變現價值基礎之合理性，以及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其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麟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8,622	5.46	125,312	6.4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3,895	0.17	2,639	0.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1,033,367	43.87	709,315	36.6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117	0.0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2	0.01	1,847	0.09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30,310	1.29	16,856	0.8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801	0.07	2,832	0.14
<b>流動資產合計</b>	<b>1,198,317</b>	<b>50.87</b>	<b>858,918</b>	<b>44.38</b>
<b>非流動資產：</b>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1,059,494	44.98	972,323	50.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81,546	3.46	84,768	4.3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8,918	0.38	8,528	0.4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288	0.10	5,166	0.27
1780 無形資產	3,057	0.13	3,678	0.19
1920 存出保證金	2,050	0.08	1,711	0.09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157,353</b>	<b>49.13</b>	<b>1,076,174</b>	<b>55.62</b>
<b>資產總計</b>	<b>2,355,670</b>	<b>100.00</b>	<b>1,935,092</b>	<b>100.0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八)	\$ 111,744	4.74	-	-
應付票據	11	-	1	-
應付帳款	1,588	0.07	1,687	0.09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937,741	39.81	711,478	36.77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803	0.93	8,744	0.4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848	0.12	1,183	0.06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及(十五))	128,937	5.47	135,507	7.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2,315	0.10	2,883	0.15
其他流動負債	33,438	1.42	28,218	1.46
<b>流動負債合計</b>	<b>1,240,425</b>	<b>52.66</b>	<b>889,701</b>	<b>45.98</b>
<b>非流動負債：</b>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6,422	0.27	4,468	0.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84,013	3.57	71,032	3.67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	-	2,315	0.12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90,435</b>	<b>3.84</b>	<b>77,815</b>	<b>4.02</b>
<b>負債總計</b>	<b>1,330,860</b>	<b>56.50</b>	<b>967,516</b>	<b>50.00</b>
<b>權益(附註六(十)及(十二))：</b>				
股本	539,167	22.89	539,167	27.86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133,437	5.66	133,437	6.9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06,746	4.53	89,755	4.64
特別盈餘公積	54,820	2.33	28,908	1.49
未分配盈餘	234,814	9.97	231,129	11.9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839)	(2.21)	(50,578)	(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665	0.33	(4,242)	(0.22)
	(44,174)	(1.88)	(54,820)	(2.83)
<b>權益總計</b>	<b>1,024,810</b>	<b>43.50</b>	<b>967,576</b>	<b>50.00</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2,355,670</b>	<b>100.00</b>	<b>1,935,092</b>	<b>100.00</b>



董事長：張演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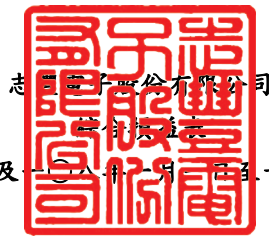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演堂

(前) 財報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嘉幼





志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 2,865,274	100.00	2,804,98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2,603,458	90.86	2,497,309	89.03
5900 營業毛利	261,816	9.14	307,673	10.9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五)、(六)、(十)、(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4,034	2.58	123,128	4.39
6200 管理費用	67,986	2.38	82,958	2.9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056	1.32	42,354	1.5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28	-
營業費用合計	180,076	6.28	248,568	8.86
6900 營業淨利	81,740	2.86	59,105	2.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及(十六))：				
7100 利息收入	422	0.01	1,378	0.05
7010 其他收入	13,937	0.49	7,214	0.2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652	0.30	11,885	0.42
7050 財務成本	(171)	(0.01)	(180)	(0.0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2,125	2.87	135,478	4.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965	3.66	155,775	5.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6,705	6.52	214,880	7.6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30,321	1.06	44,967	1.59
本期淨利	156,384	5.46	169,913	6.0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63)	(0.07)	(10)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907	0.42	5,256	0.19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944	0.35	5,246	0.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9)	(0.03)	(29,598)	(1.06)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2)	(0.01)	(1,066)	(0.04)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61)	(0.04)	(30,664)	(1.1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83	0.31	(25,418)	(0.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067	5.77	144,495	5.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單位：新台幣元)	\$ 2.90		3.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單位：新台幣元)	\$ 2.89		3.13	

董事長：張演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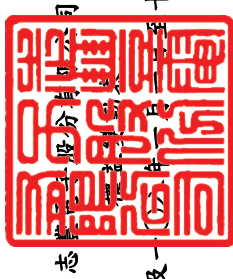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志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代號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3110	528,595	3200	133,437	3310	78,125	3320	18,084	3350	178,323	3300	3410	3400	3420	(8,994)	3400	
A1 \$																	907,656
B1	-	-	-	-	11,630	-	-	-	(11,630)	-	-	-	-	-	-	-	-
B3	-	-	-	-	-	10,824	-	-	(10,824)	-	-	-	-	-	-	-	-
B5	-	-	-	-	-	-	-	-	(84,575)	(84,575)	-	-	-	-	-	-	(84,575)
B9	10,572	-	-	-	-	-	-	-	(10,572)	(10,572)	-	-	-	-	-	-	-
D1	-	-	-	-	-	-	-	-	169,913	169,913	-	-	-	-	-	-	169,913
D3	-	-	-	-	-	-	-	-	(10)	(10)	(30,664)	5,256	(25,408)	5,256	(25,418)	(25,418)	
D5	-	-	-	-	-	-	-	-	169,903	169,903	(30,664)	5,256	(25,408)	5,256	(25,408)	144,495	
Q1	-	-	-	-	-	-	-	-	504	504	-	-	(504)	(504)	(504)	-	
Z1	539,167	133,437	133,437	89,755	28,908	231,129	349,792	(50,578)	(4,242)	(54,820)	967,576						
B1	-	-	-	16,991	-	-	-	-	(16,991)	-	-	-	-	-	-	-	-
B3	-	-	-	-	25,912	-	-	-	(25,912)	-	-	-	-	-	-	-	-
B5	-	-	-	-	-	-	-	-	(107,833)	(107,833)	-	-	-	-	-	-	(107,833)
D1	-	-	-	-	-	-	-	-	156,384	156,384	-	-	-	-	-	-	156,384
D3	-	-	-	-	-	-	-	-	(1,963)	(1,963)	(1,261)	11,907	10,646	11,907	10,646	8,683	
D5	-	-	-	-	-	-	-	-	154,421	154,421	(1,261)	11,907	10,646	11,907	10,646	165,067	
Z1 \$	539,167	133,437	133,437	106,746	54,820	234,814	396,380	(51,839)	7,665	(44,174)	1,024,81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張演堂

(請詳閱會計師查核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會計主管：李嘉幼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86,705	214,88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06	9,518
A20200 攤銷費用	6,235	3,6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28
A20900 利息費用	171	180
A21200 利息收入	(422)	(1,3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2,125)	(135,47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8,535)	(123,4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256)	2,096
A31150 應收帳款	(324,052)	(108,70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	607
A31200 存貨	(13,454)	(3,95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31	1,84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1,525	(952)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36,089)	(109,067)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	10	(3,560)
A32150 應付帳款	(99)	(7,32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6,263	161,4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70)	5,28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5	1,1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20	19,7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	-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6,480	176,78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9,609)	67,718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178,144)	(55,7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61	159,1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2	1,4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1)	(1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671)	(24,7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1	135,69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6,00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6)	(5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9)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614)	(6,41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6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9)	(103,01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1,744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883)	(2,84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7,833)	(84,5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28	(87,42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10	(54,74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312	180,0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8,622	125,312

董事長：張演堂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演堂



會計主管：李嘉幼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本公司主要係從事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其他電子及電子機械器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八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於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原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三至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	二年至十四年
(3)其他設備	三年至十七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租 賃

####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 2. 攤銷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使用年限分期攤銷。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一至六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主要收入一銷售商品說明如下：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其他電子及電子機械器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且本公司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視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

###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中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持有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42%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餘79.58%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本公司仍無法取得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本公司對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具重大影響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為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子公司存貨續後衡量之影響)。

由於子公司存貨續後衡量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子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過時陳舊或市場價值下降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將影響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衡量之子公司請詳附註六(四)。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9.12.31</b>	<b>108.12.31</b>
庫存現金	\$ 305	381
支票存款	4	4
活期存款	128,313	124,927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b>\$ 128,622</b>	<b>125,312</b>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b>109.12.31</b>	<b>108.12.31</b>
應收票據	\$ 3,895	2,639
應收帳款	1,033,899	709,847
減：備抵減損	532	532
	<b>\$ 1,037,262</b>	<b>711,954</b>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逾期款項因預期客戶無法支付依據合約到期之金額，故預期其信用損失率100%而提列信用損失計128千元外，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09.12.31</b>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35,170	-	-
逾期30天以下	483	-	-
逾期31~120天	1,438	-	-
逾期121~365天	171	-	-
逾期365天以上	532	100%	532
	<b>\$ 1,037,794</b>		<b>532</b>
<b>108.12.31</b>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00,963	-	-
逾期30天以下	339	-	-
逾期31~120天	10,652	-	-
逾期365天以上	404	100%	404
	<b>\$ 712,358</b>		<b>404</b>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532	404
認列之減損損失	-	128
期末餘額	<b>\$ 532</b>	<b>532</b>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 (三)存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商 品	<b>\$ 30,310</b>	<b>16,856</b>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 <b>2,002</b>	<b>481</b>

###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b>109.12.31</b>	<b>108.12.31</b>
子公司	\$ 974,972	882,566
關聯企業	84,522	89,757
	\$ <b>1,059,494</b>	<b>972,323</b>

####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原持有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之股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購入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39%之股權，合併持有股權總數為20.42%，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上述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 器材製造	台灣	19.39 %	19.39 %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b>109.12.31</b>	<b>108.12.31</b>
流動資產	\$ 365,108	434,017
非流動資產	267,705	250,163
流動負債	(175,185)	(226,190)
非流動負債	(85,159)	(59,319)
淨 資 產	\$ <b>372,469</b>	<b>398,671</b>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資產	\$ <b>72,222</b>	<b>77,302</b>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u>420,999</u>	<u>721,201</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947	42,956
其他綜合損益	<u>(2,069)</u>	<u>(5,506)</u>
綜合損益總額	\$ <u>1,878</u>	<u>37,450</u>
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 <u>364</u>	<u>2,958</u>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購入本公司股票計209千股，每股帳面價值32.63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出售。

3.擔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534	31,345	27,437	26,611	143,927
增 添	-	-	1,173	333	1,506
處 分	-	-	(2,445)	(1,503)	(3,94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58,534</u>	<u>31,345</u>	<u>26,165</u>	<u>25,441</u>	<u>141,48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8,534	31,345	26,966	27,275	144,120
增 添	-	-	471	127	598
處 分	-	-	-	(1,471)	(1,471)
重 分 類	-	-	-	680	68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58,534</u>	<u>31,345</u>	<u>27,437</u>	<u>26,611</u>	<u>143,92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5,804	25,198	18,157	59,159
折 舊	-	502	1,242	2,984	4,728
處 分	-	-	(2,445)	(1,503)	(3,94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6,306</u>	<u>23,995</u>	<u>19,638</u>	<u>59,93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5,302	22,609	16,079	53,990
折 舊	-	502	2,589	3,549	6,640
處 分	-	-	-	(1,471)	(1,4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5,804</u>	<u>25,198</u>	<u>18,157</u>	<u>59,159</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58,534</u>	<u>15,039</u>	<u>2,170</u>	<u>5,803</u>	<u>81,54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58,534</u>	<u>15,541</u>	<u>2,239</u>	<u>8,454</u>	<u>84,768</u>
民國108年1月1日	\$ <u>58,534</u>	<u>16,043</u>	<u>4,357</u>	<u>11,196</u>	<u>90,130</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即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u>3,659</u>	<u>4,385</u>	<u>8,04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即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u>3,659</u>	<u>4,385</u>	<u>8,04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416	1,462	2,878
折舊	<u>1,416</u>	<u>1,462</u>	<u>2,87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832</u>	<u>2,924</u>	<u>5,75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折舊	<u>1,416</u>	<u>1,462</u>	<u>2,87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416</u>	<u>1,462</u>	<u>2,878</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827</u>	<u>1,461</u>	<u>2,28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2,243</u>	<u>2,923</u>	<u>5,166</u>
民國108年1月1日	<u>3,659</u>	<u>4,385</u>	<u>8,044</u>

(七)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9.12.31</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04	110	\$ 43,328
擔保銀行借款	0.25~1.09554	110	<u>68,416</u>
合計			<u>\$ 111,744</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銀行短期借款。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借款之未使用額度分別為213,256千元及255,000千元。其中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子公司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 Co.共用之未使用額度分別為0千元及50,000千元。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流 動	\$ <u>2,315</u>	<u>2,883</u>
非 流 動	\$ <u>-</u>	<u>2,315</u>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68</u>	<u>105</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951</u>	<u>2,951</u>

(九)負債準備—流動(列入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估列之產品負債準備變動表如下：

	<u>負債準備</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654
評價調整	<u>(8,74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9,90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u>58,654</u>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8,670	25,4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2,248)</u>	<u>(20,994)</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u>6,422</u>	<u>4,468</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2,24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5,462	24,33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21	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787	56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b>\$ 28,670</b>	<b>25,462</b>

###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0,994)	(19,872)
利息收入	(156)	(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24)	(55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74)	(35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b>\$ (22,248)</b>	<b>(20,994)</b>

###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當期服務成本	\$ 235	3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0	44
	<b>\$ 265</b>	<b>357</b>
	<b>109年度</b>	<b>108年度</b>
推銷費用	\$ 65	86
管理費用	122	166
研究發展費用	78	105
	<b>\$ 265</b>	<b>357</b>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b>109.12.31</b>	<b>108.12.31</b>
折現率	0.38 %	0.73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67千元。

###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0.25%)	\$ (374)	382
未來薪資增加(0.25%)	307	(303)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0.50%)	\$ (692)	684
未來薪資增加(0.50%)	550	(5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776千元及2,67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1,822	19,77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4,092)</u>	<u>-</u>
	<u>17,730</u>	<u>19,77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2,591</u>	<u>25,193</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30,321</u>	<u>44,96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u>\$ 186,705</u>	<u>214,88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7,341	42,976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5,236)	-
未分配盈餘加徵5%	883	-
前期高估	(4,092)	-
其他	<u>1,425</u>	<u>1,991</u>
合計	<u>\$ 30,321</u>	<u>44,967</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存貨跌 價損失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86	-	8,442	8,528
貸記(借記)損益表	<u>390</u>	<u>-</u>	<u>-</u>	<u>39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76</u>	<u>-</u>	<u>8,442</u>	<u>8,918</u>
民國108年1月1日	\$ 86	31	8,442	8,559
貸記(借記)損益表	<u>-</u>	<u>(31)</u>	<u>-</u>	<u>(3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86</u>	<u>-</u>	<u>8,442</u>	<u>8,528</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 法評價認 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70,526	459	47	71,03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89	1,790	2	12,98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81,715</u>	<u>2,249</u>	<u>49</u>	<u>84,01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45,823	-	47	45,8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703	459	-	25,16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70,526</u>	<u>459</u>	<u>47</u>	<u>71,032</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53,917	52,860
股票股利	-	1,057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3,917</u>	<u>53,917</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0,57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10元，合計發行1,057千股，以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u>\$ 133,437</u>	<u>133,43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30%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應為股東股利總額10%以上，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六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107,833	1.60	84,575
股票	-	-	0.20	10,572
合計		\$ 107,833		95,147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u>107,833</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50,578)	(4,242)	(54,8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261)	-	(1,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11,907	11,90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1,839)</u>	<u>7,665</u>	<u>(44,174)</u>
民國108年1月1日	\$ (19,914)	(8,994)	(28,9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0,664)	-	(30,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5,256	5,256
重分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4)	(50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78)</u>	<u>(4,242)</u>	<u>(54,820)</u>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56,384</u>	<u>169,9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53,917</u>	<u>53,91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90</u>	<u>3.15</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156,384</u>	<u>169,91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53,917	53,9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67</u>	<u>31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54,184</u>	<u>54,23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89</u>	<u>3.13</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音頻 成品類	聲學 元件類	其他類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798,214	902,198	3,419	1,703,831
美 洲	128,663	167,090	971	296,724
歐 洲	574,530	145,150	1,123	720,803
大 洋 洲	-	692	-	692
非 洲	1,818	105	-	1,923
台 灣	<u>420</u>	<u>140,253</u>	<u>628</u>	<u>141,301</u>
	<u>\$ 1,503,645</u>	<u>1,355,488</u>	<u>6,141</u>	<u>2,865,274</u>

	108年度			
	音頻 成品類	聲學 元件類	其他類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642,280	647,615	4,447	1,294,342
美 洲	237,298	151,749	670	389,717
歐 洲	827,997	174,819	586	1,003,402
大 洋 洲	-	912	-	912
非 洲	11,252	61	-	11,313
台 灣	<u>456</u>	<u>104,058</u>	<u>782</u>	<u>105,296</u>
	<u>\$ 1,719,283</u>	<u>1,079,214</u>	<u>6,485</u>	<u>2,804,982</u>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903千元及9,19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42千元及4,589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22	1,378

#### 2.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模具收入	\$ 1,210	2,368
其他收入—其他	12,727	4,846
其他收入合計	\$ 13,937	7,214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143
外幣兌換利益	8,652	11,742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8,652	11,885

#### 4.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 171	180

### (十七)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168,256千元及840,941千元。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除了本公司之最大客戶A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A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44%。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8,416	68,539	68,539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3,328	43,403	43,403	-	-	-	-
應付票據	11	11	1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39,329	939,329	939,3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1,877	81,877	81,877	-	-	-	-
租賃負債	2,315	2,346	1,475	871	-	-	-
	<u>\$ 1,135,276</u>	<u>1,135,505</u>	<u>1,134,634</u>	<u>871</u>	<u>-</u>	<u>-</u>	<u>-</u>
<b>108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	1	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3,165	713,165	713,16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036	78,036	78,036	-	-	-	-
租賃負債	5,198	5,296	1,475	1,475	2,346	-	-
	<u>\$ 796,400</u>	<u>796,498</u>	<u>792,677</u>	<u>1,475</u>	<u>2,346</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b>109年12月31日</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8,830	28.480
日 幣	\$	54,973	0.2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949	28.480
			938,380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4,879	29.980	745,875
歐 元	\$	1,026	33.590	34,450
日 幣	\$	74,895	0.276	20,67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833	29.980	714,502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27千元及865千元。

由於本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652千元及11,742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17千元及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8,62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7,26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22	-	-	-	-
存出保證金	2,050	-	-	-	-
合計	<b><u>\$ 1,168,256</u></b>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8,416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43,328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939,34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1,877	-	-	-	-
租賃負債	2,315	-	-	-	-
合計	<b><u>\$ 1,135,276</u></b>	<u>-</u>	<u>-</u>	<u>-</u>	<u>-</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5,31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11,954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47	-	-	-	-
存出保證金	1,711	-	-	-	-
合計	<b><u>\$ 840,941</u></b>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 713,16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036	-	-	-	-
租賃負債	5,198	-	-	-	-
合計	<b><u>\$ 796,400</u></b>	<u>-</u>	<u>-</u>	<u>-</u>	<u>-</u>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證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屬上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本公司持有之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3)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本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董事會將不定期檢討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與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並進行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監察人。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本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歐元。

本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本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貼近市場利率，本公司透過簽訂利率達成此項目標。

####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本公司為部分填補確定福利退休義務之未提撥部位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依據市價指數調配投資組合中股票及債券之比例。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核准。

本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以部分填補本公司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在此一方面，管理階層係借由外部顧問之協助。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權益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負債總額	\$ 1,330,860	967,51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28,622</u>	<u>125,312</u>
淨負債	<u>\$ 1,202,238</u>	<u>842,204</u>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總額	\$ <u>1,024,810</u>	<u>967,576</u>
負債資本比率	<u>117.31 %</u>	<u>87.04 %</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KINGSTATE)	本公司之子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AURORA)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昌潤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志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百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ON DASHING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簡稱UNION DASH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宸合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傳世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子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東莞志豐公司	\$ 1,700,376	1,864,123
蘇州百豐公司	907,915	622,032
	<u>\$ 2,608,291</u>	<u>2,486,155</u>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應付帳款	AURORA	\$ 116,132	122,248
應付帳款	東莞志豐公司	415,755	367,203
應付帳款	蘇州百豐公司公司	405,854	222,027
	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東莞志豐公司	2,848	1,183
		<b>\$ 940,589</b>	<b>712,661</b>

###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b>\$ 14,707</b>	<b>15,226</b>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土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 58,534	58,534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之擔保	15,039	15,541
		<b>\$ 73,573</b>	<b>74,075</b>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7,838	77,838	-	86,634	86,634
勞健保費用	-	5,462	5,462	-	5,838	5,838
退休金費用	-	3,041	3,041	-	3,036	3,036
董事酬金	-	3,942	3,942	-	4,392	4,3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470	5,470	-	5,693	5,693
折舊費用	-	7,606	7,606	-	9,518	9,518
攤銷費用	-	6,235	6,235	-	3,600	3,6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人數	<u>66</u>	<u>6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5</u>	<u>5</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505</u>	<u>1,60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276</u>	<u>1,37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7.20)%</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一)公司章程明訂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二)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酬金除每月行政費用外，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據董事及監察人出席率及貢獻度進行評估分配。
- (三)經理人之薪酬，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四)員工薪酬除本薪外，另有年終獎金、年度績效獎金、年度員工酬勞，且每年度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物價水準進行薪資調整。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	1,233,882	29,552	- %	29,552	-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好米亞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	360,000	-	18.00 %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700,376	65 %	註一	-	註一	(415,755)	44 %	
本公司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907,915	35 %	註一	-	註一	(405,854)	43 %	

註一：本公司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為關係人之進價成本加計適當利潤。付款均得與其代購原料之應收款項互抵，再視其資金調度狀況機動調整。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6,132	-	-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15,755	4.34	-		442,176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05,854	2.89	-		193,664 (截至民國一〇年三月九日止)	-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西薩摩亞	各項投資事業	523,391	523,391	16,158,120	100.00 %	819,735	78,126	78,12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AURORA INTERNATIONAL SERVICES CO.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	26,329	26,329	780,000	100.00 %	116,815	1,336	1,336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投資事業	29,000	29,000	2,900,000	100.00 %	38,421	1,897	1,89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86,799	86,799	5,600,000	19.39 %	84,523	3,947	76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昌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傳世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及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5,550	5,550	300,000	1.03 %	5,987	3,947	4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KING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UNION DASHING	美國	各項投資事項	214,135	214,135	500,000	100.00 %	156,447	(4,392)	(4,392)	本公司之孫公司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志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203,831 (USD7,157)	(二)	203,831 (USD7,157)	-	-	203,831 (USD7,157)	(34,050)	100 %	(34,050)	268,320	-
蘇州百豐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蜂鳴器及通訊產品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43,574 (USD1,530)	(二)	43,574 (USD1,530)	-	-	43,574 (USD1,530)	116,476	100 %	116,476	391,587	-
宸合照明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燈管等照明設備	142,685 (USD5,010)	(二)	193,664 (USD6,800)	-	-	193,664 (USD6,800)	(4,392)	100 %	(4,392)	156,44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公司(係透過西薩摩亞地區)。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41,070 (USD15,487)	459,126 (USD16,121)	- (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八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11020400440號函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有效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四日至一一三年一月三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4,065,902	7.54 %
佰樂股份有限公司		3,306,853	6.13 %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 演 堂





志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